

公司代码：688598

公司简称：金博股份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二、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公司负责人廖寄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子嫻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180,145,257.22元，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以2020年6月30日的总股本8,000万股计算，分配现金红利2,000.00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为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发展，为扩大经营规模提供资金支持，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博股份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廖寄乔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益阳荣晟	指	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益阳博程	指	益阳博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益阳正嘉	指	益阳正嘉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新材料创投	指	湖南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创东方明达	指	深圳市创东方明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长沙德恒	指	长沙德恒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天津亿润	指	天津亿润财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隆基股份	指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012)
中环股份	指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002129)
晶科能源	指	晶科能源控股有限公司(JKS)
晶澳科技	指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459)
上机数控	指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603185）
京运通	指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1908）
晶盛机电	指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300316）
宁夏银和	指	宁夏银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神工半导体	指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688233)
有研半导体	指	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碳基复合材料	指	以碳纤维为增强体，以碳或碳化硅等为基体，以化学气相沉积或液相浸渍等工艺形成的复合材料，主要包括碳/碳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基体碳）、碳/陶复合材料产品（碳纤维增强碳化硅）等
碳纤维	指	含碳量在90%以上的高强度高模量纤维，用腈纶、沥青或粘胶纤维等原料，经高温氧化碳化而成
碳纤维预制体（毡体、毛坯）	指	以碳纤维为原材料，通过碳纤维成网、织布、布网复合成型等技术所形成的坯体
碳/碳（C/C）复合材料	指	由碳纤维及其织物增强碳基体所形成的高性能复合材料
等静压石墨	指	采用等静压成型方式生产的石墨材料
粉末冶金材料	指	用粉末冶金工艺制得的多孔、半致密或全致密材料（包括制品）
单晶拉制炉	指	通过直拉法生产单晶硅棒的制造设备，广泛应用于光伏、半导体行业等
多晶铸锭炉	指	通过铸锭法生产多晶硅锭的制造设备，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
CVD、化学气相沉积	指	指利用气态物质在高温下通过化学反应生产固态物质

		的一种工艺方法，是制备碳基复合材料的一种方法
单晶硅棒	指	以高纯多晶硅料为原料，采用直拉法制备的整块硅晶体中的硅原子按周期性排列的棒状的硅单晶体，用于制造半导体器件、太阳能电池等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指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工作的通知》(工信厅企业函(2018)381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是‘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中的佼佼者，是专注于细分市场、创新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掌握关键核心技术、质量效益优的排头兵企业。”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表格内合计数与实际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博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KBC Corporation,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B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冰泉
公司注册地址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3000
公司办公地址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3000
公司网址	www.kbcarbon.com
电子信箱	KBC@kbcarbo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童宇	罗建伟
联系地址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益阳市迎宾西路2号
电话	0737-6202107	0737-6202107
传真	0737-6206006	0737-6206006
电子信箱	KBC@kbcarbon.com	KBC@kbcarbo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益阳市高新区迎宾西路2号证券与投资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金博股份	688598	无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智清、曾春卫、冯俭专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邦羽、吴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426,468,824.55	239,523,034.35	78.05	179,545,56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575,227.67	77,672,465.99	117.03	53,913,94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5,838,403.21	63,359,333.13	130.18	50,011,07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1,154.07	-6,143,815.41	不适用	32,341,259.04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2,670,996.68	269,996,128.54	378.77	211,858,662.55
总资产	1,484,854,059.52	336,917,715.95	340.72	275,734,482.2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2.3522	1.3156	78.79	0.974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2.3484	1.3156	78.50	0.97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2.0350	1.0731	89.64	0.9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9.66	32.12	减少12.46个	28.46

			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01	26.20	减少9.19个百分点	26.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8.12	12.09	减少3.97个百分点	15.6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主要是随着光伏行业的发展，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需求增加，下游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采购，从而推动公司收入增长。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期增长，主要系公司收入增长导致净利润增加所致。

2020年由于下游光伏行业需求持续增加，公司销售额大幅增长，同时回款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较期初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大幅增加，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时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快速产生经济效益，公司净利润难以与净资产同步增长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1,514,929.02	93,647,167.59	103,193,129.08	138,113,59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318,073.74	32,198,397.77	40,757,527.55	54,301,22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113,327.37	30,216,759.05	34,298,831.75	50,209,48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74,758.44	-1,760,262.82	19,353,146.58	-3,226,488.1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35,703.33		15,261,445.75	4,195,56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52,748.48		1,473,522.80	675,227.1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	-765,405.55		104,011.28	-479,182.57

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3,986,221.80		-2,525,846.97	-688,741.89
合计	22,736,824.46		14,313,132.86	3,902,870.71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00,000.00	574,000,000.00	517,000,000.00	0
应收款项融资	94,955,639.34	212,884,511.09	117,928,871.75	0
合计	151,955,639.34	786,884,511.09	634,928,871.75	0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性能卓越、性价比高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和全套解决方案，产品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光伏、半导体的晶硅制造热场系统，是一家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唯一一家入选工信部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名单的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制造企业。

2、公司主营产品

目前阶段，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主要为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晶硅制造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光伏领域产品销售收入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的原材料包括碳纤维等。公司采购部负责供应商选择、价格谈判和合同签订等事宜。为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选择和审核制度。公司采购部门根据相关采购制度并结合生产计划，通过比价、询价等方式从合格供方名录中选择供应商，并拟定采购申请单报公司内部审批。采购申请单经审批通过后，公司与合格供方签订采购合同。采购部门对采购合同中的货物进行持续监控、跟踪，保证货物在供货周期内到厂。到厂的货物需进行入厂检验，检验员对物料进行检验，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的生产模式为根据客户需求进行定制化研制并生产；公司以订单生产为主，同时辅以市场预测信息安排生产。

3、销售和盈利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

公司具备从单一产品销售到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包括方案设计、产品制造与提供、技术服务与销售服务等）的全方位业务能力，通过自主研发产品的产业化，最终实现销售收入和利润。

公司结合上下游发展状况、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情况、主营业务特点、自身发展阶段、自身资金规模等因素，形成了目前的经营模式。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1 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

根据下游应用市场的变化，碳基复合材料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

(1) 第一阶段：技术探索与产品验证阶段。2005 年至 2010 年，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在晶硅制造热场系统领域的应用进入探索期，以公司和西安超码为代表的国内少数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厂商尝试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对等静压石墨产品的进行替代，产品开始得到验证；

(2) 第二阶段：技术提升与产业化阶段。2011 年至 2015 年，欧美双反政策对中国光伏产业造成极大的冲击，光伏行业降低成本的紧迫需求使得国内企业率先思变，开始大胆尝试新材料、新工艺。在这个阶段，碳基复合材料为光伏行业客户单晶控制炉增大投料量、提高拉速、降低能耗等工艺提供了新型热场设计与材料保障，推动了光伏行业的降本增效、技术进步与复苏发展；

(3) 第三阶段：批量替代及市场主导阶段。2016 年至今，随着下游晶硅制造行业向大尺寸、高拉速和高品质方向的发展，碳基复合材料的高安全性、高纯度和可设计等方面的技术优势越来越明显，碳基复合材料已经成为市场需求主导。目前，碳基复合材料的发展正处于第三阶段。

1.2 现阶段行业的基本特点

(1) 下游行业规模快速增长，对碳基复合材料的需求旺盛

光伏发电在很多国家已成为清洁、低碳、同时具有价格优势的能源形式。不仅在欧美日等发达地区，在中东、南美等地区国家也快速兴起。2020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规模达到 130GW。在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和新兴市场拉动等有利因素的推动下，全球光伏市场仍将保持快速增长。

在产业政策引导和市场需求驱动的双重作用下，我国光伏产业实现了快速发展，已经成为全国为数不多可参与国际竞争并取得领先优势的产业。“十二五”期间年均装机增长率超过 50%，进入“十三五”时期，光伏发电建设速度进一步加快，年平均装机增长率 75%。根据“碳达峰”达成目标，《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0 年版）预计“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量将在 70-90GW 之间。随着光伏行业的迅速发展，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正快速形成在晶硅制造热场系统中对石墨材料部件的进口替代与升级换代。

(2) 产品向高纯度、大尺寸方向发展

公司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主要应用场景为晶硅制造热场系统，主要包括单晶控制炉热场系统、多晶铸锭炉热场系统及部件。在光伏行业及半导体行业，由于技术的发展及产品的快速迭代，硅片向高纯度、大尺寸发展也是其最基本的趋势，因此，高温热场系统应用中，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向高纯度、大尺寸的方向发展是必然的趋势。

(3) 政策推动行业持续、快速发展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业对推动技术创新、支撑产业升级具有重要意义，是国家重点扶持、优先发展的行业之一。政府主管部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对行业的发展予以支持，要求积极开发新型超大规格、特殊结构材料的一体化制备工艺，推进高性能复合材料生产制备低成本化、产品品种多样化和装备设计自主化。

1.3 主要的技术门槛

碳基复合材料产品生产工艺都相对复杂，技术难度高，行业的门槛较高，特别是在热场系统，大直径、形状复杂部件的结构功能一体化设计与高性能、低成本的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制造整体技术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未来，随着光伏、半导体行业的快速发展，带动单晶硅生长炉热场系统的技术快速升级，将对热场部件的大直径、高纯度、长寿命等关键性能提出更高的要求，需要高性能、低成本，综合性能更加优异的碳基复合材料热场产品。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为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先进碳基复合材料部件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市场占有率较高，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此外，公司与下游主要光伏晶硅制造企业隆基股份（601012）、中环股份（002129）、晶科能源（NYSE:JKS）、晶澳科技（002459）、上机数控（603185）等保持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获得隆基股份（601012）“卓越品质奖”、“战略合作伙伴”，获得中环股份（002129）“优秀供应商”称号，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

随着公司前期募投项目的投产，公司碳基复合材料的生产能力得以大幅提升。下游日益旺盛的需求及公司产品的技术和成本领先优势，公司将随着行业的发展不断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满足

行业及客户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向高纯度、大尺寸方向发展

在光伏行业及半导体行业，由于技术的发展及产品的快速迭代，硅片向高纯度、大尺寸发展是其基本的趋势，因此，高温热场系统应用中，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向高纯度、大尺寸的方向发展也是必然的趋势。

(2) 光伏行业周期性减弱，政策驱动逐步转向经济性驱动

在全球气候变暖及化石能源日益枯竭的大背景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日益受到国际社会的重视，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我国也必须坚定不移沿着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发展方向。

面对着“2030年碳达峰”和“2060年碳中和”的能源发展目标，加速发展光伏等零碳能源，替代煤电等化石能源是碳中和的必由之路，光伏将在“十四五”期间迎来一个加速发展阶段，“十四五”能源规划中的光伏装机目标必然较“十三五”大幅提升，未来五年新增总装机量在 350GW 到 450GW 之间。

随着光伏行业逐步进入平价上网时代，由政策驱动逐步转向经济性驱动，行业周期性逐渐减弱，在经济性驱动期，随着光伏技术的不断提升，转换效率不断提高，同时成本不断下降。光伏行业对补贴不再依赖，开始进入平价上网时代。平价上网意味着光伏行业基本具备了市场化的独立生存能力，市场化的商业模式逐渐成立，平价上网项目的展开反映了光伏行业正走向完全市场化驱动，弱化了行业整体随着政策波动的周期性。

随着平价上网的全面开展，光伏行业摆脱了政策补贴依赖，周期性减弱，由政策驱动逐步转向经济性驱动。随着光伏行业的需求逐步释放，碳基复合材料产品面临广阔的市场空间。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热场系统是光伏晶硅制造的核心部件，对晶硅的品质有重要影响。碳基复合材料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产品，作为光伏、半导体单晶硅棒制造成本下降的重要一环，伴随单晶市场发展，其市场份额快速增长。随着光伏行业、半导体行业晶硅制造向大直径发展的趋势，晶硅制造热场系统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也向大尺寸、低成本、高纯度的方向发展。此外，充分利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的性能优势，进行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的多样化、应用领域的多元化拓展开发，也是目前公司主要的技术发展趋势。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如下：

序号	主要核心技术	核心技术内容简述	技术来源	主业应用情况
1	碳纤维成网技术	一种全新的成网方案，解决了碳纤维成网的技术难题，有效降低了纤维损伤，实现了铺网的连续生产。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2	布网复合针刺技术	一种碳纤维布网复合的针刺设备，利用特殊的工艺带动网胎纤维产生转移，从而形成垂直于碳纤维布的 Z 向纤维，使毡体具有一定的三维结构，达到了复合的目的，从而解决了布网复合的技术难题。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3	自动送料针刺技术	一种全自动送料针刺装置，实现了针刺密度的自由调节，满足了工艺要求，大幅提高了针刺效率，实现了碳纤维预制体的连续化生产。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4	快速化学气相	采用单一碳源气体，开发了快速化学气相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

	沉积技术	沉积技术，使致密化周期小于 300h，远低于行业平均时间，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业务产品
5	大型化学气相沉积炉工艺装备技术	布局多个独立控制的加热区，开创多个料柱、多个进气口，生产效率提高达 40%，单位能耗降低达 30%，突破了多料柱、多进气口化学气相沉积炉设计和制造难题。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6	高纯涂层制备技术	采用特殊气体在产品表面原位生长热解碳涂层或者碳化硅涂层，涂层纯度可达 5ppm。	自主开发	半导体领域产品
7	高温纯化技术	一种无需氯气或氟利昂就可以纯化的工艺，纯度可达 100ppm 以内。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8	大尺寸、形状复杂部件的结构和功能一体化制造技术	实现产品结构和性能的多样化结合，通过这种结构功能一体化制造的热场产品，构造特定的温度场、气流场和空间匹配，实现热场综合性能的提升。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9	高性能、低成本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品设计与制备技术	根据产品的功能，采用整体设计技术，利用设计软件模拟产品的使用场景，结合产品功能，进行多种设计与工艺技术组合，实现了部件的高性能、低成本制备，实现产品的快速化制备，成本降低 30% 以上。	自主开发	所有主营业务产品
10	高温热场系统设计与优化技术	结合材料特点，采用整体热场设计技术；利用热场模拟软件结合产品性能，得出最佳热场设计模型，形成了一套完备的高温热场系统设计与优化流程，具备了提供整套热场设计方案、提高整套高温热场综合性能的能力。	自主开发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民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开发与应用工作，取得了如下研发成果：

项目名称	CVD 碳化硅涂层制备工艺技术开发
研发主体	金博股份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开发了一种化学气相沉积制备高纯碳化硅涂层技术，并成功在坩埚和导流筒上进行了应用，该涂层可降低单晶热场内的碳含量，可应用于 N 型或半导体单晶热场，对提升晶体品质有积极作用。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高纯碳化硅涂层制备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股份

对应的具体公司产品	<p>坩埚、导流筒等</p> 
-----------	---

项目名称	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开发与应用
研发主体	金博股份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开发了大尺寸（32 英寸及以上热场）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提升了热场的安全性，并且提高了坩埚的装料量，提高了单晶硅生产效率，目前，该产品已逐步实现批量生产及应用，可显著降低超大尺寸产品的生产成本，为大尺寸热场提供一种高性价比的产品。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大尺寸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制备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股份
对应的具体公司产品	<p>坩埚托</p> 

项目名称	新型碳/碳复合材料保温筒开发与应用
研发主体	金博股份
提供的主要技术及承担的工作	开发了大尺寸（32 英寸以上）碳/碳复合材料保温筒，根据热场系统尺寸可对保温筒直径进行调节。解决了目前单晶硅热场系统大型化发展迅速，热场部件产品因尺寸不能满足热场扩容需求而提前报废的问题。可快速提升热场系统的容量，提升了热场产品的利用率，为大尺寸热场提供一种高性价比的产品。
形成的知识产权成果或技术名称	一种可调节直径碳/碳复合材料保温筒制备技术
科研成果的权利归属	金博股份

对应的具体公司产品	保温筒 
-----------	--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2	51	32
实用新型专利	6	2	61	55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1	4	114	89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34,632,868.29	28,953,004.06	19.62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34,632,868.29	28,953,004.06	19.6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8.12	12.09	减少 3.9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热工装备用碳纤维复合材料保温筒制备关键技术研究	23,500,000.00	3,395,466.40	29,498,282.21	项目重点解决大尺寸碳纤维复合材料保温筒预制体制备、配套工艺装备等问题，最终形成一套大尺寸国产碳纤维复合材料保温筒的低成本制备关键技术。项目目前以实现产业化生产。	大尺寸($\Phi \geq 800\text{mm}$)国产碳纤维复合材料保温筒制备技术及关键工艺装备的开发。	国内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大尺寸($\geq 800\text{mm}$)碳基复合材料保温筒低成本批量制备技术，在成本与同尺寸等静压石墨一致或者略低的情况下，开发出的新产品使用寿命提高1倍以上，帮助客户进一步降低成本。
2	CVD 碳化硅涂层制备工艺技术开发	8,000,000.00	634,823.60	7,539,692.00	项目通过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制备碳化硅涂层，利用碳化硅的高耐腐蚀性，提升了碳基部件的使用寿命。项目已完结。	化学气相沉积制备碳化硅涂层技术开发；大尺寸热场产品的 CVD 碳化硅涂层制备技术。	行业先进水平	形成能够满足国内半导体、太阳能光伏热场产品对耐腐蚀和高纯度涂层的低成本解决方案。
3	热工装备用大尺寸碳/碳复合材料板	2,600,000.00	380,482.60	2,484,017.19	项目通过解决大尺寸板材的预制体制备、快速增	完成尺寸 $> 2,000\text{mm} \times 2,000\text{mm} \times 5\text{mm}$ 板材的工艺开发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的碳/碳复合材料板材具有

	材开发及应用				密以及机加工等关键技术难题，实现大尺寸碳/碳复合材料板材的批量生产。项目已完结			重量轻、强度高以及厚度薄等特点，可满足高温热场大型化、高效低能耗发展的技术需求。
4	大尺寸 C/C 复合材料异形件开发及应用	2,900,000.00	313,859.28	2,638,532.97	项目通过对 C/C 复合材料制备工艺优化升级，开发出适用于大尺寸异形件的制备技术，实现高温热处理热场材料用 C/C 复合材料异形部件的批量生产。项目已完结。	完成尺寸 > 2,500mm 异形部件的工艺开发。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大尺寸异形件可应用于如烧结、焊接等高温热处理领域，为超大型高温热处理设备提供定制化热场部件。
5	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开发与应用	5,080,000.00	4,893,307.49	4,893,307.49	项目通过对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结构设计改变加热器内部电阻，从而降低了转弯位置的电流密度，延长了使用寿命；该项目目前处于小试阶段。	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结构与制备技术；开发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涂层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可显著提升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使用寿命，综合性能可与石墨形成竞争优势，从而逐渐取代石墨加热器。
6	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开	3,800,000.00	4,857,761.36	4,857,761.36	项目通过建立碳/碳复合材料受	开发碳/碳复合材料坩埚托受力模型；坩埚托结构	行业领先水平	结构优化的碳/碳复合材

	发与应用				力模型，开发新型坩埚托设计与制备技术，实现坩埚托厚度减薄50%以上。该项目目前处于中试阶段。	设计与制备技术。		料坩埚托，不仅满足了热场大尺寸发展需求，而且有助于提高单晶炉投料量，降低设备运行功率。
7	粉尘过滤系统设计开发	2,350,000.00	3,170,061.42	3,170,061.42	项目开发粉尘过滤系统，减少天然气热解产物对真空泵油的污染，提高抽真空效率，减少泵内磨损。该项目已完结。	开发化学气相沉积炉真空泵的粉尘过滤系统，真空泵可连续工作 300h 以上。	行业领先水平	粉尘过滤系统的开发不仅提高了真空泵工作效率，而且降低了维修频率和成本，保障了沉积工艺和产品质量的稳定，进一步提升了碳基复合材料产品综合性能优势。
8	碳纤维圆筒针刺机优化改造	2,150,000.00	2,064,177.29	2,064,177.29	项目通过对针刺机针板结构设计，解决了原针板中间有 2-3 厘米无针区域的问题。该项目已完结。	开发新型圆筒针刺机设备。	行业领先水平	本项目可解决碳纤维预制体表面凹槽的问题，提高碳纤维预制体的生产效率和质量，从而减少原材料的浪费，

								降低了碳基复合材料的制造成本。
9	C/C 复合材料板材工艺优化	4,310,000.00	4,257,498.71	4,257,498.71	项目将板材机加工技术与前期预制体制备和化学气相增密相结合, 开发出板材的一次性加工技术, 和磨削工艺, 实现了低密度板材的快速表面机加工处理。该项目目前处于小试阶段。	开发碳/碳复合材料板材快速机加工技术和低密度板材磨削工艺。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可实现板材快速表面机加工, 减少工艺步骤, 降低了生产成本。
10	高性能碳/碳化硅复合材料的开发	4,660,000.00	6,269,222.70	6,269,222.70	项目开发了碳/碳化硅复合材料制备技术, 制备出由碳化硅、游离硅、热解碳、碳纤维组成的多相复合材料。该项目已完结。	开发改性能碳/碳化硅复合材料的低成本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的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产品解决了现有热场碳/碳复合材料产品的应用问题, 提高使用寿命, 进一步提升了碳基复合材料在热场系统应用的技术优势。
11	密炼机用碳/碳复合材料	5,000,000.00	271,120.76	271,120.76	项目提出通过对密封环摩擦面和	开发碳/碳复合材料密封环低成本制备技术。	行业先进水平	项目开发的低成本碳/碳

	密封环工艺优化				环体不同碳纤维结构设计，开发密度梯度结构的密封环，实现摩擦面良好的密封性能的同时，降低了制备成本。该项目已完结。			复合材料密封环，依靠其自身的自润滑性能，能够实现密炼机密封装置的少油或无油工作，大量减少了处理费油的工作量及成本，是替代金属密封环的理想升级产品。
12	超大尺寸拼接型保温筒的研制	4,500,000.00	3,545,090.84	3,545,090.84	开发了大尺寸拼接型碳/碳复合材料保温筒制备技术，设计凹凸槽拼接方案实现了保温筒直径可调节。项目目前处于小试阶段。	开发 32 英寸以上、可调节直径的拼接型碳/碳复合材料保温筒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研发新型的高温热场用碳/碳复合材料保温筒，解决了热场产品因尺寸不能满足热场扩容需求而提前报废的问题，为单晶炉等高温热场系统的大型化、高效、安全发展趋势提供综合性能优异、可靠的新型

								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
13	单晶炉热场用碳/碳复合材料制备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500,000.00	504,080.72	504,080.72	项目攻克了大尺寸碳/碳复合材料的快速化学气相增密关键技术难点, 进一步提升碳/碳复合材料热场部件的生产能力, 实现单晶炉用碳/碳复合材料的低成本批量制备。项目已完结。	开发大尺寸、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低成本批量制备技术。	国内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的单晶炉热场用高性价比碳/碳复合材料热场产品, 为光伏等高温热场系统提供核心部件, 满足了下游应用行业快速发展对热场部件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顺应了我国光伏新能源产业发展趋势。
14	均匀结构碳纤维预制体制备技术研究	3,300,000.00	23,090.5	23,090.5	项目通过对碳纤维选型研究、预制体结构设计、影响预制体结构均匀性因素等研究, 开发出具有高致密化效率的碳纤维预制体。项目目前处于初试阶段。	开发出体积密度 $0.45\pm 0.02\text{g/cm}^3$, 具有高致密化效率的碳纤维预制体及其制造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开发的高致密化效率的碳纤维预制体的制造关键技术, 可满足摩擦制动材料和热结构材料碳/碳复合材料对碳纤维预制体的性能要求。

15	高性能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制备关键技术开发与应用	200,000.00	52,824.62	52,824.62	项目通过设计新型结构加热器，并开发了加热器碳化硅涂层，提高了加热器的抗腐蚀性能，延长了使用寿命；该项目目前处于研究阶段。	开发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涂层制备技术。	行业领先水平	项目可显著提升碳/碳复合材料加热器使用寿命，综合性能可与石墨形成竞争优势，从而逐渐取代石墨加热器。
合计	/	72,850,000.00	34,632,868.29	72,068,760.78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0	3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73	1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372.64	896.1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4.42	24.22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9	22.5
本科	10	25.0
大专及以下	21	52.5
合计	40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40 岁以上	19	47.5
30-40 岁(含)	19	47.5
30 岁以下	2	5.0
合计	40	1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较年初增长 1,375.1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增加募集资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较年初增长 907.0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应收账款	较年初增长 100.3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较年初增长 124.1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存货	较年初增长 86.83%，主要系本期产量销量较上期增加，在产品 and 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较年初增长 160.77%，主要系报告期期末增值税进项税留抵和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较年初增长 857.89%，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支出所致。
固定资产	较年初增长 209.5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房屋、设备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较年初增长 1,295.7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购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较年初增长 234.4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需递延的政府补助和公司股权激励等对应计提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较年初增长 769.1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支付工程款及设备款所致。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晶硅制造热场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制造商与供应商，掌握了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核心技术，在研发、产品、品牌等方面拥有领先的市场地位。

1、细分市场领先、研发能力强、行业标准制定者

2019 年 6 月，公司作为唯一一家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制造企业入选工信部第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公司研发能力突出，以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低成本制备关键技术为目标，组织了一支涵盖材料、纺织、无纺、机械、电气等多学科的核心研发人才团队，并于 2016 年被湖南省委组织部、人事厅、科技厅等部门认定为新材料创新团队。公司技术、工艺、产品、装备等方面自主创新能力在行业内均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66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外观专利 2 项、韩国专利 1 项，并独家或以第一起草单位身份牵头制定了 5 项国家行业标准。

2、产品类别丰富、市场响应快、拥有一站式服务能力

公司具备单晶拉制炉、多晶铸锭炉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规模化生产能力，且产品类别齐全；公司开发的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使公司具备更快的市场响应能力，能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在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制备领域领先的核心技术和多年积累的产品应用开发经验保障了公司提供从产品设计、制造到维护的全方位一站式服务能力。

3、品牌优势明显，与晶硅制造行业知名企业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隆基股份（601012）、中环股份（002129）、晶科能源（NYSE: JKS）、晶澳科技（002459）、上机数控（603185）、京运通（601908）、晶盛机电（300316）等行业内主要公司，均为全球名列前茅的光伏用晶硅制造商，占据了全球光伏行业晶硅市场的主要份额。此外，公司已对产品半导体晶硅制造行业的应用进行了拓展，主要客户包括神工半导体（688233）、有研半导体、宁夏银和（Ferrotec 的子公司）等。公司与上述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其晶硅制造热场系统部件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92,396.01 万元（含税）。为保障公司新增产量的消化，基于公司产品的技术优势及长期的市场积累，公司已与光伏晶硅制造领域内的主要企业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已与隆基股份（601012）、晶科能源（JKS）、上机数控（603185）签订长期合作协议，确保了未来产品销售订单充裕。

公司为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先进碳基复合材料部件的主要供应商之一，市场占有率较高，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始终在产品研发设计、原材料选择、制造工艺优化、过程质量控制、售后服务等方面追求卓越，保证了产品质量，建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和品牌形象。公司获得隆基股份（601012）“卓越品质奖”、“战略合作伙伴”，获得中环股份（002129）“优秀供应商”称号，获得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基于公司的产品技术优势及品牌优势，预计公司将随着行业的发展不断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满足行业及客户的需求。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的回顾与分析：

1、超额完成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年初，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公司迅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防控措施，按照“生命重于泰山、疫情就是命令、防控就是责任”的整体防疫要求，全力做好防疫宣传工作，切实提升员工防疫意识，坚决落实各项防疫措施，公司实现零发病的目标，保证了生产的顺利进行。按照复工复产的要求，在确保疫情防控整体到位的前提下统筹推进复工复产，为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起好步、开好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646.8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8.05%，超额完成报告期初

制定的经营目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857.5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03%，股东权益持续快速增长，公司资产负债率继续保持较低，公司经营稳健，运营良好。

2、产量不断提高，新技术研发取得成果

生产方面：通过改善管理、扩大规模、优化工艺和创新技术等，公司产量实现大幅增长，报告期内产量达到 486 吨。

技术研发方面：公司重视新材料新产品的研发，32 吋、36 吋坩埚顺利量产；拼装保温筒生产线正常投入运行，达到预期效果，可作为大尺寸保温筒的备选制作方法；研发新的坩埚制作工艺，大幅降低了人工成本，提高了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9.62%，但期间费用整体控制良好、费用结构持续优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6,857.52 万元、14,583.84 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17.03%、130.18%。

3、产品质量不断优化和改进，持续提升品牌价值

坚持“一丝不苟、精益求精，打造世界品质一流的碳/碳复合材料供应商”的质量方针，质量检验工作从“质量检验”向“质量预防”转变，侧重对生产作业过程中的操作执行情况、设备操作规范情况、工艺执行情况的巡检工作和现场不合格的处理与分析工作，实现了对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质量的有效管控，提高和树立良好企业形象，持续提升公司的品牌价值。

4、项目建设顺利，逐步实现投产，募集资金规范使用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于 2020 年年初启动建设，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于 2020 年 9 月启动建设，为满足下游日益增加的产能需求，公司不断加快项目建设进度，预计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一期在 2021 年一季度达产、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在 2021 年二季度达产。

公司严格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5、创新优化管理，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建立长效激励机制

持续推动内控制度建设，结合公司在研发管理方向与供应链管理方向的实际现状与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同步展开多维度的内部创新优化管理；公司引进 OA 管理系统等信息化管理平台，全面提升企业现代管理水平，将销售、采购、生产、技术研发、售后等业务融为一体，提升企业的竞争力及运营效率。

针对公司现有薪酬体系、绩效管理体系等不断进行优化，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留住人才，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注重员工的培训开发工作，注重梯队人才队伍的建设，规范化、标准化、多层次化实施员工培训，助力员工成长，为实现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技术升级迭代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为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现阶段聚焦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的晶硅制造热场系统。上述行业应用的产品存在更新换代、技术工艺升级优化的可能。如果市场出现在成本、质量等方面更具优势的其他替代新材料，或碳/陶复合产品的制备成本迅速降低、产业化程度迅速提升，在光伏行业的晶硅制造热场系统中取得应用优势，而公司未能及时获得碳/陶复合材料批量化生产能力，则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及产品领先性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通过碳纤维织布、成网、准三维成型、复合针刺等技术形成预制体，通过碳源气体热裂

解技术取得基体碳，并通过快速化学气相沉积技术形成碳/碳复合材料。随着行业内技术的发展，如果市场中出现更为先进的碳/碳复合材料制备技术，亦将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及产品领先性及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 研发失败风险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研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研发风险大等特点。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员，通过长期研发投入才可能成功。

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如未能实现关键技术的突破，或产品性能无法达到预期，则可能出现研发失败的风险，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受光伏领域产业政策和景气度影响较大的风险

目前阶段，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主要为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系列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晶硅制造领域。报告期内，公司光伏领域产品销售收入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

国家对光伏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和措施将直接影响行业内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因光伏领域产业政策及景气度发生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2) 产品市场开拓失败的风险

目前，公司正积极开拓产品在半导体、密封、耐磨、耐腐蚀等领域的应用。上述应用开拓尚处于初期，公司产品面临在上述领域市场知名度低、客户验证周期长等困难，存在上述领域的进一步开拓失败、对公司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3) 客户集中度高的风险

公司目前阶段主要下游客户为光伏晶硅制造企业，该领域市场集中度较高，使得公司客户集中度也较高。如果未来主要客户受行业政策环境或替代性产品的影响，对公司的产品需求和采购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且公司难以在短期内开发具有一定需求规模的新客户，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 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包括碳纤维、天然气（甲烷）、电力等，其中天然气、电力的价格由国家统一调控。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价格产生波动，则可能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 公司主导产品单一的风险

目前阶段，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行业晶硅制造热场系统，半导体领域的应用正在开拓中，在半导体行业应用规模较小。

如果未来半导体行业对于公司主要产品的需求及公司在半导体领域的产品拓展未达预期，可能造成公司产品在半导体行业应用规模持续较小、公司产品未来市场应用领域单一的风险。

(6)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爆发以来，公司严格落实了各级人民政府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和要求，按规定组织复工生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生产经营和销售运输，但目前中国境内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已得到明显控制，截至目前本次疫情对公司的采购、生产、销售等的影响较小。如本次疫情未能完全控制解决、后续疫情发生变异恶化或产业链上不利传导等，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家对光伏行业的宏观调控政策和措施将直接影响行业内公司的生产经营，存在因光伏领域产业政策及景气度发生不利变化，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六)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宏观经济环境较为复杂，前期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影响，大力发展生产经营，后期受“2030 碳达峰”“2060 碳中和”影响，光伏行业迎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光伏行业整体景气度较好，公司的主营业务也迎来较好的政策和市场环境。在“光伏平价”“技术迭代”的发展趋势下，“新增+替换+改造”三重需求驱动热场需求爆发，公司在技术创新、产品拓展、行业经验等方面持续提升，公司上市后快速扩产，使得公司光伏产品业务快速发展，实现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较大幅度增长。在内外部有利因素的共同推动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646.8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6,857.52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78.05%和 117.03%。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26,468,824.55	239,523,034.35	78.05
营业成本	159,556,008.53	91,788,824.63	73.83
销售费用	18,630,606.43	14,703,621.09	26.71
管理费用	34,133,223.96	22,869,532.63	49.25
研发费用	34,632,868.29	28,953,004.06	19.62
财务费用	-117,986.18	2,604,627.6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1,154.07	-6,143,815.4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166,843.10	-14,248,368.7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99,399.97	23,562,772.36	3,471.31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78.05%，主要是随着光伏行业的发展，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需求增加，下游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采购，从而推动公司收入增长；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73.83%，主要系成本随收入增加而增加。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419,128,005.53	155,151,449.17	62.98	79.49	75.20	增加 0.91 个百分点
其他	4,323,478.30	1,795,125.91	58.48	21.58	117.62	减少 18.32 个百分点
合计	423,451,483.83	156,946,575.08	62.94	78.62	75.59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产品	412,344,382.48	153,072,245.44	62.88	78.82	74.79	增加 0.85 个百分点
多晶铸锭炉热场系统产品	4,516,841.57	1,650,036.72	63.47	280.42	239.55	增加 4.40 个百分点
真空热处理领域产品	2,266,781.48	429,167.01	81.07	31.1	-13.69	增加 9.82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4,323,478.30	1,795,125.91	58.48	21.58	117.62	减少 18.32 个百分点
合计	423,451,483.83	156,946,575.08	62.94	78.62	75.59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 利 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	247,272.59	67,582.83	72.67	-67.07	-79.59	增加 16.77 个百分点
华北	169,168,273.89	61,259,523.46	63.79	126.4	116.57	增加 1.64 个百分点
华东	29,762,962.89	10,864,104.54	63.5	-29.76	-27.99	减少 0.90 个百分点
华南	368,554.85	100,608.65	72.7	-56.33	-65.23	增加 6.99 个百分点
华中	30,576,857.10	12,808,232.67	58.11	102.86	103.91	减少 0.22 个百分点
境外	6,153,138.99	1,359,160.50	77.91	185.68	171.21	增加 1.18 个百分点
西北	93,204,618.40	36,590,337.53	60.74	43.52	52.15	减少 2.23 个百分点
西南	93,969,805.13	33,897,024.89	63.93	159.51	132.84	增加 4.13 个百分点
合计	423,451,483.83	156,946,575.08	62.94	78.62	75.59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随着光伏行业的发展，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需求增加，下游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采购，从而推动公司收入增长，成本随收入增加而增加。

(1).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先进碳	吨	486.33	448.37	85.55	140.90	101.12	79.69

基 复 合 材 料							
合计		486.33	448.37	85.55	140.90	101.12	79.69

产销量情况说明

随着光伏行业的发展，热场系统系列产品的需求增加，下游客户加大了对公司产品采购，从而推动公司产量、销量的增加。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直接材料	69,793,911.27	43.75	28,620,335.97	31.18	143.86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直接人工	33,273,456.19	20.85	20,327,707.72	22.14	63.69	
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制造费用	52,084,081.70	32.65	39,608,946.58	43.15	31.50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807,526.19	0.51	268,236.97	0.29	201.05	
其他产品	直接人工	384,978.96	0.24	188,947.62	0.21	103.75	
其他产品	制造费用	602,620.77	0.38	367,719.89	0.4	63.88	
合计		156,946,575.08	98.36	89,381,894.76	97.38	75.5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产品	直接材料	68,858,594.45	43.16	28,301,413.91	30.83	143.30	
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产品	直接人工	32,827,554.50	20.57	20,103,293.09	21.90	63.29	
单晶拉制炉热场系统产品	制造费用	51,386,096.49	32.21	39,169,101.74	42.67	31.19	
多晶铸锭炉热场系统产品	直接材料	742,258.72	0.47	157,014.06	0.17	372.73	
多晶铸锭炉热场系	直接人工	353,863.43	0.22	111,465.32	0.12	217.47	

统产品							
多晶铸锭炉热场系统产品	制造费用	553,914.56	0.35	217,464.78	0.24	154.71	
真空热处理领域产品	直接材料	193,058.10	0.12	161,908.00	0.18	19.24	
真空热处理领域产品	直接人工	92,038.26	0.06	112,949.31	0.12	-18.51	
真空热处理领域产品	制造费用	144,070.65	0.09	222,380.06	0.24	-35.21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807,526.19	0.51	268,236.97	0.29	201.05	
其他产品	直接人工	384,978.96	0.24	188,947.62	0.21	103.75	
其他产品	制造费用	602,620.76	0.38	367,719.89	0.40	63.88	
合计		156,946,575.08	98.36	89,381,894.76	97.38	75.5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构成。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主要产品的各类型成本逐年增长。

主要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占比逐步提升、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占比逐渐降低，主要由于公司制备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单位生产设备的生产效率逐步提升，随着产能的不断扩大，公司单位产量的电力等制造费用消耗量逐步下降。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27,572,404.54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6.8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隆基绿能股份有限公司（隆基系）	93,123,431.52	21.84
2	晶科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晶科系）	81,197,808.85	19.04
3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中环系）	68,015,052.20	15.95
4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上机系）	60,479,822.99	14.18
5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运通系）	24,756,288.98	5.80
合计	/	327,572,404.54	76.81

前五名客户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扩产，对公司产品需求增加，

因此本期变成公司前五大客户。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05,733,373.00 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3.4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7,090,400.00	24.39
2	湖南科源真空装备有限公司	91,487,245.00	19.06
3	中复神鹰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35,653,960.00	7.22
4	国网湖南省电力公司益阳供电分公司	31,000,000.00	6.46
5	张家港伟诺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0,501,768.00	6.35
合计		305,733,373.00	63.48

前五大供应商构成与上年同期发生变动的情况说明

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是募投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的基建施工方，因募投项目建设投入而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说明
销售费用	18,630,606.43	14,703,621.09	26.71	
管理费用	34,133,223.96	22,869,532.63	49.25	主要因防疫、上市、股份支付等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34,632,868.29	28,953,004.06	19.62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原因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1,154.07	-6,143,815.41	不适用	2020 年由于下游光伏行业需求持续增加，公司销售额大幅增长，同时回款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166,843.10	-14,248,368.79	5,129.84	主要因本期募投项目建设所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同时理财产品较期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99,399.97	23,562,772.36	3,471.31	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7,323,752.59	9.92	9,986,894.03	2.96	1,375.17	收到募集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4,000,000.00	38.66	57,000,000.00	16.92	907.02	购买理财增加
应收账款	97,527,464.46	6.57	48,687,434.14	14.45	100.31	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应收款项融资	212,884,511.09	14.34	94,955,639.34	28.18	124.19	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预付款项	6,425,913.69	0.43	3,461,301.57	1.03	85.65	预付材料、设备、工程款增加
存货	47,308,792.49	3.19	25,322,280.65	7.52	86.83	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其他流动资产	9,305,727.29	0.63	3,568,527.36	1.06	160.77	期末增值税进项税留抵和预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9,940,856.39	0.67				对金硅科技的投资
固定资产	246,049,265.26	16.57	79,483,707.63	23.59	209.56	增加募投项目用房屋、设备

在建工程	73,199,661.12	4.93	7,641,737.32	2.27	857.89	增加在建募投资项目
无形资产	33,957,390.71	2.29	2,432,854.64	0.72	1,295.78	购置募投资项目用地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1,886.90	0.45	2,015,850.87	0.60	234.44	收到需递延的政府补助和公司股权激励计提递延所得税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2,709.51	1.36	2,318,764.00	0.69	769.11	预付工程款和设备款重分类
短期借款			15,593,261.29	4.63	-100.00	本期无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
应付账款	39,177,290.92	2.64	8,019,182.81	2.38	388.54	工程设备款、燃料动力费增加
预收账款			10,165,549.32	3.02	-100.00	期末重分类到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	29,705,465.56	2.00				随着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
应付职工薪酬	16,769,897.21	1.13	14,077,598.93	4.18	19.12	
应交税费	658,142.59	0.04	1,325,783.35	0.39	-50.36	期末应交增值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358,925.23	0.02	325,670.80	0.10	10.21	
其他流动负债	72,330,356.38	4.87	13,551,505.10	4.02	433.74	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一

						般银行的承兑 汇票增加
预计负债	4,588,622.75	0.31	2,946,337.45	0.87	55.74	随着营业收入 增长而增长
递延收益	12,635,266.67	0.85	916,698.36	0.27	1,278.35	政府补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 负债	15,959,095.53	1.07				新购设备一次 税前扣除计提 递延所得税所 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参股新设立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参股新设立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下游光伏行业发展迅速，产品需求预计将不断扩大

在光伏组件成本大幅降低以及转换效率持续提升的带动下，光伏发电成本不断下降，持续推动太阳能光伏的部署步伐。2020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达 48.2GW，已连续八年位居全球首位。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能源研究所发布的《中国 2050 年光伏发展展望（2019）》，到 2025 年，预计我国光伏总装机规模达到 7.3 亿千瓦时，占全国总装机的 24%，全年发电量为 8,770 亿千瓦时，占当年全社会用电量的 9%；到 2035 年，预计我国光伏总装机规模达到 30 亿千瓦时，占全国总装机的 49%，全年发电量为 3.5 万亿千瓦时，占当年全社会用电量的 28%；到 2050 年，预计我国光伏将成为中国的第一大电源，光伏发电总装机规模达到 50 亿千瓦时，占全国总装机的 59%，全年发电量约为 6 万亿千瓦时，占当年全社会用电量的 39%。

2、 公司主要下游客户布局产能扩建，预计将对公司产品保持旺盛需求

2020 年 12 月 12 日，习近平主席在气候雄心峰会上宣布，到 2030 年，中国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 25%左右。根据《中国光伏产业发展路线图》（2020 年版），为达到此目标，在“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年均新增光伏装机或将在 70-90GW 之间；“十四五”期间，我国地面光伏系统的初始全投资成本为 3.37 元/W 至 3.81 元/W，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系统初始全投资成本为 2.85 元/W 至 3.24 元/W。按照平均 3.32 元/W 测算，“十四五”期间，我国光伏系统的投资额将在 2,320.50 亿元至 2,983.50 亿元之间。根据中国光伏协会数据统计，2020 年我国光伏各环节上市公司融资规模 682 亿元，较 2019 年我国光伏各环节上市公司融资规模 180 亿元增长 279%。

在光伏硅片制造领域，2020 年，光伏晶硅制造龙头企业隆基股份（601012）、晶澳科技（002459）和上机数控（603185）等公司新签署的主要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公告时间	投资总额(亿元)	产能
1	隆基股份：曲靖（二期）年产 20GW 单晶硅棒和硅片项目	2020 年 9 月	40.00	20GW
2	隆基股份：丽江（三期）年产 10GW 单晶硅棒建设项目	2020 年 9 月	25.00	10GW
3	隆基股份：曲靖年产 10GW 单晶硅棒和硅片生产建设项目	2020 年 5 月	23.27	10GW
4	隆基股份：楚雄年产 20GW 单晶硅片建设项目	2020 年 1 月	25.00	20GW
5	晶澳科技：包头 20GW 拉晶和 20GW 切片项目	2020 年 12 月	58.00	20GW
6	晶澳科技：云南 20GW 拉晶及切片项目	2020 年 9 月	58.30	20GW
7	晶澳科技：曲靖二期年产 20GW 单晶拉棒及切片项目	2020 年 8 月	58.00	20GW
8	上机数控：包头年产 8GW 单晶硅拉晶生产项目	2020 年 7 月	28.00	8GW
9	京运通：乌海 10GW 高效单晶硅棒项目	2020 年 6 月	23.00	10GW
10	亿晶光电：乌和浩特 3GW 硅棒硅片项目	2020 年 1 月	10.00	3GW
11	天合股份和通威股份投资合作四川乐山 15GW 拉棒项目	2020 年 11 月	50.00	15GW

注：资料来源于相关上市公司公告信息。

公司下游主要客户均为光伏晶硅制造领域的主要企业，其在光伏晶硅制造领域的扩产，将直接带动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市场的扩大。

随着光伏行业技术不断发展、“降本增效”不断推进，行业发展由政策驱动逐步转为经济效益驱动，光伏行业逐渐由随补贴政策周期波动型行业转变为稳定发展型行业，市场发展空间巨大，公司的市场机遇广阔。

公司的先进复合材料产品主要应用于光伏用单晶硅拉直炉热场系统，下游主要客户为光伏晶硅制造领域的主要企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坩埚、导流筒、保温筒等均属于消耗品部件，下游需求主要分为新增需求、替换需求和改造需求，具体如下：

新增需求	新增单晶炉装机带来的需求，例如客户向设备商采购单晶炉，同时向金博股份采购碳/碳复合材料热场系统系列产品
替换需求	导流筒的使用寿命约为 2 年左右，保温筒的使用寿命为 1 年半左右，坩埚的使用寿命约为 6-8 个月，在单晶炉不更换的情况下，消耗件因寿命问题也需定期更换
改造需求	通过热场改造，以提升原有设备生产效率或适应硅片发展趋势。例如在硅片尺寸增大的趋势下，为增加产能、降低成本，2020 年出现大规模热场改造需求

公司客户在光伏晶硅制造领域的扩产及改造将直接带动对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需求的提升；此外，随着光伏晶硅制造存量产能的不断增加，其热场系统对于公司产品的替换性需求亦将随之增

加，进一步提高对公司产品的需求量。

(3) 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强，能够在行业发展中实现自身规模的扩大

从全球竞争格局来看，全球光伏产业主要由中国主导。目前，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在光伏行业晶硅制造热场领域正逐步完成对特种石墨的替代，而国内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厂商相较于国外石墨厂商具有产品性能优势、区位优势、成本优势等。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金博股份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碳基复合材料生产厂商。公司将继续聚焦碳基复合材料的研发与市场开拓，把握国内、国际市场的需求，做好现有产品的优化升级，通过差异化的功能设计和优化产品性价比，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和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同时，进一步拓展半导体、粉末冶金等行业的发展，推动销售收入向多元化方向发展。公司将充分把握光伏行业飞速发展的有利时机，不断丰富满足客户需求，提升自主可控程度，利用公司在相关领域内的技术创新优势和良好的客户基础，在新兴细分市场有所斩获。公司还将继续深化营销中心和研发中心体系建设工作，一方面通过精细管理、优质服务为客户带来更专业、细致和快捷的服务，实现共同发展；另一方面加强与行业上下游企业的战略合作，构建和发展自己的生态圈。此外，在深挖国内市场的同时，继续拓展海外市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立足于“应用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与技术创新战略，始终围绕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在低成本、规模化制备与应用方面开展自主创新研究，打造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与产业化应用平台。

1、做好经营计划部署工作，保障经营工作的实施和目标的完成

2021年，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做好经营计划部署工作，明确经营计划和工作目标，确保现有业务稳快速、高效增长。

2、技术、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力度，不断推进技术进步、生产工艺及产品结构优化，通过募投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提升研发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现有技术的优化和应用，并转化为技术专利予以保护，增强公司的技术壁垒，保证公司核心技术的领先性。

3、建立完善的人才储备机制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与激励，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做好人才储备和培养，为公司储备满足生产需要和公司发展的各方面人才；公司对于科研攻关、新产品开发相关研发技术人员建立了有效的激励机制、绩效考核等；鼓励和安排研发技术人员参与各类技术培训活动、学术交流活动等，以保证研发人员技术水平的提升与行业需求相适应，并保障研发技术人员在技术职务领域具有畅通的晋升渠道和较大的发展空间。

4、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公司管理层的工作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科学决策机制、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通过对组织结构的调整，提升整体运作效率，实现企业高效管理和高速成长。

公司将以公司发展战略为导向，继续巩固和增强公司在行业的市场优势地位，促使公司持续、健康、快速的发展，不断提升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计划和预案：

1.1 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3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1.4 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1.5 当时国家货币政策环境以及宏观经济状况。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现金与股票股利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和比例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

后 公司董事会应当兼顾综合考虑公司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利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

占比例不低于百分之六十；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

所占比例不低于百分之二十；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

所占比例不低于百分之十；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现金分红的条件：

公司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公司现

金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建固定资

产性投资等支出累计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

公司在优先保障现金分红的基础上，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公

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并且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

股票股利有利于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况和相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拟定，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

和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性：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并经监事会全体监事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及未用于分配的资金用途等事项，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方可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发表意见。股东大会

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网络平台、公司邮箱、来访接待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提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公司根据行业监管政策、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根据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发表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股东大会审议时应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并经出席会议的

票 系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分配的现金分红，以偿还其占用的资

提 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如下：

表 (1)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已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180,145,257.22元，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以2020年6月30日的总股本80,000,000股计算，预计拟分配现金红利20,000,0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席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2020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2020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现金流状态、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东 (2)为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发展，为扩大经营规模提供资金支持，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提议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

(六)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上通过。 分红 年度	每10股送 红股数 (股)	每10股派 息数(元) (含税)	每10股转 增数 (股)	现金分红 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2020年	0	2.5	0	20,000,000	168,575,227.67	11.86
2019年	0	5	0	30,000,000	77,672,465.99	38.62
2018年	0	5	0	28,850,000	53,913,947.56	53.51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廖寄乔, 公司控股股东, 实控人	(1)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不因本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在本承诺人担任董事长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份总数的 25%。(5) 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应当明确并披露金博股份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6) 金博股份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金博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金博股份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益阳荣晟,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1)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在限售期满后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应当明确并披露金博股份的控制权安排, 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4) 金博股份上市后存在重大违法情形, 触及退市标准的, 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裁判做出之日起至金博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 本承诺人承诺不减持金博股份股份。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王冰泉, 公司董事(同时为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金博股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李军,公司董事(同时为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总工程师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潘锦, 公司董事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6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董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p>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 承诺期限: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李科明, 公司监事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和离职后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6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p>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 承诺期限: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担任监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龚玉良，公司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公司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公司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担任监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股份	王跃军，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开发相关的承诺</p>	<p>限售</p>		<p>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间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p>	<p>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p>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p>	<p>股份限售</p>	<p>周子嫒,财务总监;童宇,董事会秘书</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p>	<p>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p>	<p>是</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本承诺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刘学文，核心技术人员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刘芳芬，公司董事李永恒（已离职）之妻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近亲属李永恒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不因本承诺人近亲属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近亲属李永恒担任董事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本承诺人近亲属李永恒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	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陈英, 公司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王冰泉之妻陈英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离职后 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若本承诺人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首发前股份, 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金博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承诺人间接持有金博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不因本承诺人近亲属在金博股份所任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 若金博股份在 6 个月期间内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 则上述收盘价格指金博股份股票经调整后的价格。(3) 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担任董事、总经理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本承诺人每年转让股份数不超过本承诺人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总数的 25%, 本承诺人近亲属王冰泉离职后半年内本承诺人不转让持有的金博股份股份。(4) 本承诺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间接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新材料创投、罗京友、陈赛你、创东方明达、刘德军、周懿文、益阳博程、长沙德恒、谭簪、天津亿润、何晓红、潘迎久、孙素辉、吴传清、张勇波、益阳正嘉、李晓波、汤怀中、谭毅钧、夏志良、罗鹤立、杨君奇、蔡燕娟、王志鹏、夏明仕、刘忠、王大运、杨益	自金博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持有的金博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金博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其他	廖寄乔,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 保证金博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相关的承诺			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金博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承诺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金博股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廖寄乔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1)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中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其他	金博股份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全体股东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1)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本承诺人同意采取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的 承诺			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2)本承诺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承诺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1)公开披露本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2)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 相关的 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如下优先顺序选择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若根据当时适用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	承诺时间: 2020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期限: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过，则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公司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后，公司股价仍符合启动条件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有增持公司股票义</p>						
--	--	--	--	--	--	--	--	--	--

			<p>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低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且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薪酬总和的 20%。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针对本次发行上市可能使即期回报有所摊薄的情况，公司将遵循和采取以下原则和措施，加快主营业务发展，提高盈利能力，提升资产质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充分保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注重中长期股东价值回报。（1）积极提高公司竞争力，加强市场开拓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创新，完善管理制度及运行机制，积极开发半导体等领域先进碳基复合材料新产品。同时，公司将不断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及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2）加强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和制度建设，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3）积极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本次发行</p>	<p>承诺时间：2020 年 2 月 28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过公司充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规划，项目实施后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详细规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管理，并积极配合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银行、保荐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1）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承诺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承诺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本承诺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在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承诺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承诺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做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6）本承诺人承诺全面、完整、</p>	<p>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承诺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公司将严格执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并将促使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分红	金博股份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1)根据《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承诺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	解决同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对金博股份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承诺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 相 关 的 承 诺	业 竞 争		<p>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业务及活动，或在该经济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博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金博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金博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本人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凡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任何可能会与金博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按照金博股份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金博股份,由金博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金博股份存在同业竞争。(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金博股份经济损失的,本人将赔偿金博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p>	期限: 长期有效				
与 首 次 开 发 相 关 的 承 诺	解 决 同 业 竞 争	益阳荣晟,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本企业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对金博股份构成竞争的经济实体、业务及活动。(2)本企业在作为金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博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金博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拥有与金博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金博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本企业在作为金</p>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 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 适 用

			博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凡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任何可能会与金博股份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将按照金博股份的要求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金博股份，由金博股份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以避免与金博股份存在同业竞争。(4)如果本企业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并造成金博股份经济损失的，本企业将赔偿金博股份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廖寄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p> <p>1、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人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本人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人及关联方</p>	承诺时间：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会通过资金拆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7、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益阳荣晟,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及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本企业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企业及本企业投资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本企业及关联方不会通过资金拆借、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6、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其他	承诺时间： 2020年2月28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7、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支持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本人承诺支持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8)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承诺时间：2020年11月19日，期限：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	廖寄乔, 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	承诺时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他		<p>益。</p> <p>(2)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0 年 11 月 19 日，期限：长期有效				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金博股份	<p>本公司不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p>	<p>承诺时间：2020 年 8 月 11 日；承诺期限：长期有效</p>	是	是	不适应	不适应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增“合同负债”报表项目，核算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将原在预收款项列报的款项重分类到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报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 8,996,061.35 元，其他流动负债 1,169,487.97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 29,705,465.56 元，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示金额 3,861,710.52 元；
将与合同履行直接相关的运费在营业成本中核算	合并及母公司：2020 年营业成本增加 3,217,349.63 元，销售费用-运费减少 3,217,349.63 元。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10,165,549.32	-10,165,549.32
合同负债	8,996,061.35		8,996,061.35
其他流动负债	14,720,993.07	13,551,505.10	1,169,487.97

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公司将原在预收款项列报的款项重分类到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报。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00,000.00	0.63	49	15.03	40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8 月 11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2020 年 8 月 11 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 并于 8 月 12 日公告了《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2020 年 8 月 22 日, 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20 年 8 月 27 日, 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股权激励相关议案, 同意公司实施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就股权激励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自查, 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所有核查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均不存在内幕交易的行为。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同意确定以 2020 年 8 月 27 日为授予日, 向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40.00 元/股, 并于 8 月 28 日公告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3. 报告期内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6,928,900.00
--------------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8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详见2020年8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020年8月22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详见2020年8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2020年8月27日,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40.00元/股,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49人,占公司截止2020年6月30日员工总数326人的15.03%。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分三期归属,每期归属的比例分别为40%、40%、20%。	详见2020年8月2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廖雨舟、廖顺民、周用军和湖南博众信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其他 15 名与公司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共同出资 2 亿元设立合资公司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其中金博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 万元，占金硅科技注册资本比例的 5%。	详见 2020 年 10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600,000,000.00	396,000,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5,000,000.00	178,000,000.00	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贵阳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0.02.19	2020.05.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8%		100,986.30	已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河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	2020.02.28	2020.5.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8%		114,000.00	已收回	是	是	

长 银 股 有 公 金 支 行	沙 行 份 限 公 司 海 支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18,000,000.00	2020.3.26	2020.6.30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1.59%- 4.19%		72,138.08	已收回	是	是	
上 浦 发 银 股 有 公 长 河 支 行	海 东 展 行 份 限 公 司 沙 西 支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15,000,000.00	2020.3.16	2020.4.16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45%		43,125.00	已收回	是	是	
中 光 股 有 公 益 分 营 部	国 大 份 限 公 司 阳 行 业	非 保 本 浮 动 型	10,000,000.00	2020.03.20	2020.06.22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6%		92,712.33	已收回	是	是	
中 工 银 股 有	国 商 行 份 限	非 保 本 浮 动	6,000,000.00	2020.03.03	2020.04.07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5%		17,752.96	已收回	是	是	

公益银 支行	司 城	型												
中光 股份 有限 公司 公益 分营 部	国 大 份 有 限 公 司 阳 行 业	非 保 本 浮 动 型	20,000,000.00	2020.5.29	2020.07.08 赎回 5,000,000.00 元;2020.10.16 赎回 5,000,000.00 元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24%		76,094.30	已 收 回 10,000,000.00 元 ， 另 10,000,000.00 元未赎回。	是	是
上 浦 发 展 银 行 份 有 限 公 司 长 河 支 行	海 东 展 行 份 有 限 公 司 沙 西	结 构 性 存 款	35,000,000.00	2020.05.25	2020.08.24	自 有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3%		288,750.00	已收回	是	是
交 银 股 有 限 公 司 阳 分 行	通 行 份 有 限 公 司 阳	结 构 性 存 款	26,000,000.00	2020.5.25	2020.11.30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1.55%-3.0%		403,890.41	已收回	是	是
上 海	结		200,000,000.00	2020.5.25	2020.8.24	募	银	合	3.3%		1,650,000.00	已收回	是	是

浦发 展股 银份 有公 长限 科司 新材 支行	东 展 行 份 限 公 司 沙 创 材 支	构 性 存 款				集 资 金	行	同 约 定						
中 光 股 有 公 益 分 营 部	国 大 份 限 公 司 阳 行 业	结 构 性 存 款	50,000,000.00	2020.06.02	2020.08.02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2%		275,833.33	已 收 回	是	是
中 光 股 有 公 益 分 营 部	国 大 份 限 公 司 阳 行 业	结 构 性 存 款	114,000,000.00	2020.06.02	2020.09.02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3%		954,750.00	已 收 回	是	是
长 银	沙 行	结 构	30,000,000.00	2020.06.15	2020.09.15	自 有	银 行	合 同	1.59%- 4.59%		116,827.37	已 收 回	是	是

股份有限公 司海支行	性存款				资金		约定							
上海浦东发 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沙 浦支行	保本浮动收 益	213,500,000.00	2020.08.26	2020.12.26	募集资 金	银行	合同约 定			575,541.86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阳城支 行	保本型随心 E	30,000,000.00	2020.08.21	2020.09.23	募集资 金	银行	合同约 定	2.1%-2.25%		51,780.84	已收回	是	是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	保本型随心	30,075,000.00	2020.09.24	2020.11.26	募集资 金	银行	合同约 定	2.1%-2.25%		109,011.58	已收回	是	是	

公益银 支行	司 阳城	E												
上 浦 发 银 股 有 公 长 科 新 料 行	海 东 展 行 份 限 公 司 沙 创 材 支	利 多 多 转 结 构 性 存 款	50,000,000.00	2020.09.08	2020.12.08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85%		352,291.67	已收回	是	是
中 光 股 有 公 益 分 营 部	国 大 份 限 公 司 阳 行 业	结 构 性 存 款	50,000,000.00	2020.09.10	2020.11.10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9%		241,666.67	已收回	是	是
中 光 股 有 公 益	国 大 份 限 公 司 阳	结 构 性 存 款	50,000,000.00	2020.09.10	2020.12.10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95%		368,750.00	已收回	是	是

分营部	行业													
长银股份 有限公司 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2020.09.28	2020.10.2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49%-3.01%		6,123.29	已收回	是	是	
长银股份 有限公司 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24,100,000.00	2020.09.30	2020.12.3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3.3%		198,280.28	已收回	是	是	
长银股份 有限公司 海支行	结构性存款	9,900,000.00	2020.09.28	2020.12.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3.3%		38,428.27	已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 发展银行 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0.10.15	2020.12.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5%		117,166.67	已收回	是	是	

长科新材支行	沙创材支													
上浦发银股有公长科新材支行	海发展行份限司沙创材支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0.10.21	2020.11.20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5%		44,166.67	已收回	是	是
上浦发银股有公长科新材支行	海发展行份限司沙创材支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0.10.22	2020.11.23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5%		91,277.78	已收回	是	是
上浦	海	结	80,000,000.00	2020.10.22	2020.10.29	募	银	合	2.2%		34,222.22	已收回	是	是

发 展 行 份 限 公 司 沙 创 材 支 行	性 存 款				资 金		约 定							
上 浦 发 展 行 份 限 公 司 沙 创 材 支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180,000,000.00	2020.05.25	2021.05.20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3.25%			未 收 回	是	是	
上 浦 发 展 行 份 限 公 司 沙 创 材 支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80,000,000.00	2020.11.03	2021.02.03	募 集 资 金	银 行	合 同 约 定	2.7%			未 收 回	是	是	

新材料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科创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11.30	2021.03.0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			未收回	是	是	
中工银股份有限公司益阳城支行	保本型随心E	20,000,000.00	2020.11.30	2021.01.0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5%			未收回	是	是	
中工银股份有限公司益阳	保本型随心E	10,000,000.00	2020.12.07	2021.01.11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5%			未收回	是	是	

银城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05.25	2021.02.22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5%-3.1%			未收回	是	是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行	结构性存款	26,000,000.00	2020.12.07	2021.03.15	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35%-2.7%			未收回	是	是	
长信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06.15	2021.3.1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03%-3.63%			未收回	是	是	
长民银人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2020.6.17	2021.6.17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5%-4.0%			未收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12.31	2021.03.3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15%-3.0%			未收回	是	是	

股份有限公 长沙科创材 支行	款													
招银股份有 限公长沙梅 湖支行	非保本浮动 型	10,000,000.00	2020.12.1	2021.04.08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4.05%			未收回	是	是	
招银股份有 限公长沙梅 湖支行	非保本浮动 型	8,000,000.00	2020.9.27	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6%-3.35%			未收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865,272,075.4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580,823.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2,580,823.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①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②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 ③=②-①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④=②/①	项目达 到预定 使用日 期 状态	本年 度的 实现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 是否 发生 重大 变化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	否	229,310,000.00		229,310,000.00	168,547,923.60	168,547,923.60	-60,762,076.40	73.50	2021 年 第一 季度		是	否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2,200,000.00		62,200,000.00			-62,200,000.00		2022 年 5 月		是	否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营销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不适用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	否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资金		00.00		00.00	00.00	00.00						
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	否	380,776,800.00		380,776,800.00	54,032,900.00	54,032,900.00	-326,743,900.00	14.19	2021 年第二季度	不适用	是	否
剩余超募资金		12,985,275.4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	865,272,075.47		852,286,800.00	372,580,823.60	372,580,823.60	-479,705,976.4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9,963,838.00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27281 号《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396,000,000.00 元。</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p>2020 年 5 月 20 日和 6 月 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 15,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5,000.00 万元。</p>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1.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坚持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不断完善内控体系，优化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及管理层的决策程序，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未出现更正或补充的情形。同时通过现场调研、上证 e 互动、电话、邮箱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并及时披露交流情况，保障股东的知情权。

2.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贯彻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按照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障体系，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公司通过创造良好的内部工作氛围、制定合理的晋升和发展机制、采取富有竞争力的薪酬、绩效体系，建立稳定、高效的人才队伍。

3.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坚持建设“合作共赢”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严格依照质量体系要求，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评审，确保供应商资质、供货能力、售后服务等满足公司要求。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均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的约束，均得到了较高的保障，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4.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以来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严格把控产品质量，注重产品安全。对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过程质量控制，并通过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体系认证，确保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控制。

5. 公共关系、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1 月，向困难村捐助公路建设款 27.50 万元。

(2) 2020 年 2 月，面对全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为支持疫情防护工作，公司向南县红十字会捐款，捐款金额为 10.00 万元；向益阳市第四人民医院捐赠核酸检测试剂 12.10 万元。

(3) 2020 年 6 月和 9 月，参加精准扶贫爱心公益慈善活动。

(4) 2020 年 12 月，向桃江县武潭教育基金会捐助 10.00 万元。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公司经营中设计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定废物及噪声等。废气、粉尘采取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布设 3 个)排放、食堂油烟废气安装处理效率为 85%的油烟净化装置处理;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工业园区雨水管网。外排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后和生活污水一起进入化粪池处理达到三级标准后由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设备冷却水通过凉水塔系统循环利用,无生产废水产生;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设施,加强维护;边角料和少量碳渣根据固废的状态,部分采用回收利用,不能回收利用的废渣和袋式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一起统一收集处理;矿物油循环利用,周期淘汰的废矿物油等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报告期内,经有相应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检测,公司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标。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1,715,850			-868,393	847,457	60,847,457	76.0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47,457				847,457	847,457	1.06
3、其他内资持股	60,000,000	100.00	860,749			-860,749		60,000,000	75.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3,747,200	39.58	860,749			-860,749		23,747,200	29.68
境内自然人持股	36,252,800	60.42						36,252,800	45.32
4、外资持股			7,644			-7,64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7,644			-7,644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284,150			868,393	19,152,543	19,152,543	23.94
1、人民币普通股			18,284,150			868,393	19,152,543	19,152,543	23.9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0,000,000	100.00	2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1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60,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80,0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2020 年 11 月 18 日首次公开网下限售配售股 868,393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0855%)上市流通，详见 2020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 2,000 万股，总股本由 6,000 万股增加至 8,000 万股。公司本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2.35 元/股，比上年同期增长 78.79%，每股净资产为 16.1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9.11%。公司因 2020 年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使得普通股股本和净资产有所增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廖寄乔	0	0	10,628,950	10,628,95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5 月 18 日
新材料创投	0	0	10,186,500	10,186,5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益阳荣晟	0	0	4,467,000	4,467,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5 月 18 日
罗京友	0	0	4,000,000	4,0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陈赛你	0	0	3,137,200	3,137,2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创东方明达	0	0	2,970,000	2,97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刘德军	0	0	2,763,200	2,763,2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周懿文	0	0	2,546,350	2,546,35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益阳博程	0	0	2,000,000	2,000,0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长沙德恒	0	0	1,898,500	1,898,50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谭簪	0	0	1,755,400	1,755,4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天津亿润	0	0	1,483,450	1,483,45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何晓红	0	0	1,350,000	1,35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刘芳芬	0	0	1,206,300	1,206,3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潘迎久	0	0	1,170,700	1,170,7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孙素辉	0	0	1,167,250	1,167,25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吴传清	0	0	1,147,600	1,147,6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张勇波	0	0	1,041,700	1,041,7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益阳正嘉	0	0	741,750	741,75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李晓波	0	0	571,400	571,4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汤怀中	0	0	500,000	50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谭毅钧	0	0	500,000	50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夏志良	0	0	500,000	50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罗鹤立	0	0	440,000	44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杨君奇	0	0	365,550	365,55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蔡燕娟	0	0	350,000	35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王志鹏	0	0	310,000	31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夏明仕	0	0	201,200	201,2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刘忠	0	0	200,000	20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王大运	0	0	200,000	20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杨益	0	0	200,000	200,000	IPO 首发 原始股份 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网下配售股东	0	868,393	868,393	0	网下配售限	2020 年 11

					售	月 18 日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0	0	847,457	847,457	保荐机构跟 投限售	2022 年 5 月 18 日
合计	0	868,393	61,715,850	60,847,45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 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0 年 5 月 6 日	47.2 元/股	20,000,000	2020 年 5 月 18 日	20,000,000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1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60,000,000 股，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80,000,000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33,691.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6,692.1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9.86%；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48,485.4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9,218.3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2.94%。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2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1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廖寄乔	0	10,628,950	13.29	10,628,950	10,628,9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0	10,186,500	12.73	10,186,500	10,186,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0	4,467,000	5.58	4,467,000	4,467,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罗京友	0	4,000,000	5.00	4,000,000	4,000,000	质押	1,500,000	境内自然人
陈赛你	0	3,137,200	3.92	3,137,200	3,137,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明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2,970,000	3.71	2,970,000	2,97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刘德军	0	2,763,200	3.45	2,763,200	2,763,200	质押	2,760,000	境内自然人

周懿文	0	2,546,350	3.18	2,546,350	2,546,35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益阳博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000,000	2.50	2,000,000	2,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长沙德恒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1,898,500	2.38	1,898,500	1,898,5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UBS AG		690,877	人民币普通股	690,877				
任晗熙		4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000				
上海趣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趣时分红增长1号证券投资基金		349,837	人民币普通股	349,837				
田亚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				
骆华惠		292,2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200				
杨保国		281,356	人民币普通股	281,356				
杨海滨		256,845	人民币普通股	256,8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环保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6,382	人民币普通股	256,38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5,554	人民币普通股	255,554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梧桐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0,031	人民币普通股	250,03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廖寄乔与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金博股份 18.87% 的股份；公司股东陈赛你持有益阳荣晟 17.8630 万元出资额，占益阳荣晟出资比例为 10.66%。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廖寄乔	10,628,950	2023 年 5 月 18 日	0	36 个月
2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0,186,5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3	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467,000	2023 年 5 月 18 日	0	36 个月
4	罗京友	4,000,0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5	陈赛你	3,137,2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6	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创东方明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70,0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7	刘德军	2,763,2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8	周懿文	2,546,35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9	益阳博程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00,0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10	长沙德恒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898,5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0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廖寄乔与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金博股份 18.87%的股份；公司股东陈赛你持有益阳荣晟 17.8630 万元出资额，占益阳荣晟出资比例为 10.66%。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 资子公司	847,457	2022年5月 18日	-792,800	847,457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廖寄乔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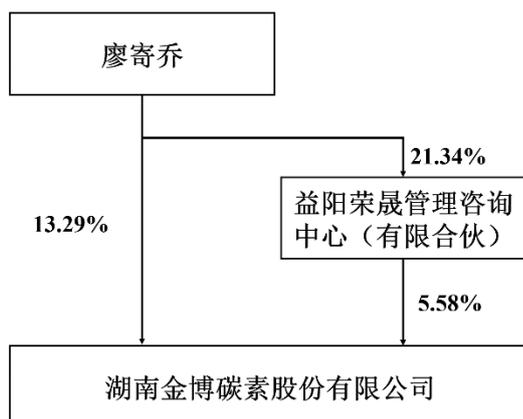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寄乔的一致行动人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廖寄乔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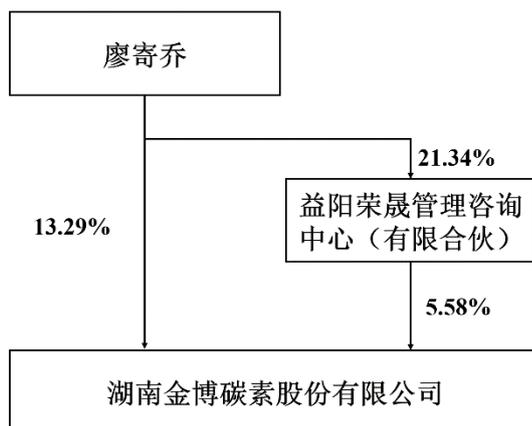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益阳荣晟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寄乔的一致行动人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湖南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胡晖	2011年5月10日	91430100574319416T	2.54亿元	以自有资产进行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新材料创投持有公司 1,018.65 万股，占比 12.73%
------	---------------------------------

六、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是否为核心技术人员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廖寄乔	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是	男	51	2019.2.28	2022.2.27	10,628,950	10,628,950	0	0	192.84	否
王冰泉	董事、总经理	是	男	41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186.58	否
李军	董事、总工程师	是	男	40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187.68	否
王跃军	董事、副总经理	是	男	52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155.03	否
童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否	女	35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135.90	否
周子嫒	财务总监	否	女	51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124.74	否
刘学文	技术部部长	是	男	53	2013.8.1	/	0	0	0	0	53.40	否
龚玉良	职工监事、生产部部长、工会主席	是	男	55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49.59	否

2020 年年度报告

李科明	监事、营销经理	否	男	40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83.22	否
陈小平	监事会主席	否	男	47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0	是
胡晖	董事	否	男	52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0	是
潘锦	董事	否	男	54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6	是
刘其城	独立董事	否	男	60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6	否
邓英	独立董事	否	女	49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6	否
陈一鸣	独立董事	否	男	51	2019.2.28	2022.2.27	0	0	0	0	6	否
李永恒	董事	否	男	50	2019.2.28	2020.11.12	0	0	0	0	5.50	是
合计	/	/	/	/	/	/	10,628,950	10,628,950		/	1,198.48	/

注：上述持股情况为直接持股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廖寄乔	廖寄乔，男，197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南大学材料学博士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正高二级研究员。湖南省政协第十一、十二届委员，中国材料研究学会终身会员，享受湖南省政府特殊津贴。1992年6月至2019年6月，任职于中南大学粉末冶金研究院；2003年11月至2004年11月，牛津大学化学系访问学者；廖寄乔曾受中南大学委派于2007年11月至2011年4月兼任粉冶中心董事，2011年5月至2019年5月兼任粉冶中心董事及总经理、并兼任部分下属子公司董事长职务；2020年10月起担任金硅科技董事长；2005年6月至今，历任博云高科、金博有限、金博股份总经理、董事长兼首席科学家，现任金博股份董事长兼首席科学家。
王冰泉	王冰泉，男，198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同济大学检测技术与自动化装置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中南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2005年4月至2009年10月，历任上海贝尔阿尔卡特股份有限公司测试开发主管、供应链项目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新产品上市经理；2011年3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营销总监、执行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现任金博股份董事兼总经理。
李军	李军，男，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民建会员。中南大学材料物理与化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湖南专利奖二等奖1项。2004年7月至2007年6月，昆明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中心研发人员；2007年9月至2010年7月，中南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习；2010年9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技术

	部部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董事兼总工程师；现任金博股份董事兼总工程师。
王跃军	王跃军，男，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热能与动力工程专业大专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湖南专利奖二等奖3项。1991年至1995年，历任湖南直田量具机械厂质检员、技术员、车间主任；1996年至1998年，宁乡城南机床配件厂技术员；1999年至2004年，长沙新型机床配件厂技术主管、车间主任；2005年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总经理助理、生产总监、副总经理、董事兼副总经理。
童宇	童宇，女，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级经济师。2008年12月至2010年3月，广州南沙海港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员工；2010年3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综合管理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兼行政总监、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周子嫻	周子嫻，女，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荣获湖南省先进会计工作者。1989年至2001年，湖南益阳齿轮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至2003年，湖南益阳螺旋伞齿轮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3年至2005年，益阳圆锥齿轮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05年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财务部长、财务总监。
刘学文	刘学文，男，196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工业大学粉末冶金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1992年8月至1993年7月，北京建筑工程集团北京建筑磨石总厂技术员；1993年8月至1995年7月，北京中材人工晶体研究院有限公司工程师；1995年8月至2000年12月，厦门京海金刚石工具联营公司副经理、经理；2001年1月至2005年3月，北京天地东方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5年4月至2011年7月，鲁银集团禹城粉末冶金制品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1年8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质量管理部部长、生产部副部长、技术部部长。
龚玉良	龚玉良，男，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西北纺织工学院毛纺织工程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荣获湖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1项、湖南专利奖二等奖3项、湖南专利奖三等奖1项。1990年8月至2005年12月，湖南益鑫泰麻业纺织服饰有限公司技术员；2006年1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生产部部长、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李科明	李科明，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10年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销售部高级销售经理、监事。
陈小平	陈小平，男，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997年5月至2014年7月，北京物资学院工作；2014年7月至今，粉冶中心投资管理部部长；2016年3月至今，历任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风控部部长、投资部部长、监事；2019年2月至今，任金博股份监事会主席。
胡晖	胡晖，男，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工业大学粉末冶金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1992年至1994年，中南工业大学粉冶所研发工程师；2000年至2003年，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析师；2004年至2007年，湖南云阳乳胶科技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粉冶中心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今，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总经理等；2015年6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董事。
潘锦	潘锦，男，1967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中级经济师。1986年7月至1996年5月，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中南办事处工作；1996年7月至2001年3月，任职于湖北阳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1年3月至2003年4月，任职于武汉高科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03年5月至2007年8月，武汉高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8月至2018年1月，历任深圳市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裁。2018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大公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2017年9月至今，历任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等；2019年2月至今，任江西国妙堂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6月至今，任江西和则长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3月至今，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董事。
刘其城	刘其城，男，196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1983年3月至2003年1月，历任长沙电力学院化学系助教、讲师、教授；2003年1月至今，长沙理工大学物理与电子科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9年2月至今，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
邓英	邓英，女，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年7月至今，历任长沙理工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2019年2月至今，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
陈一鸣	陈一鸣，男，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1995年3月至1998年8月，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厂总工程师助理；1998年9月至2002年2月，中南大学博士学习；2002年6月至今，历任长沙理工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硕士生导师。2019年2月至今，任金博股份独立董事。
李永恒	李永恒，男，197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1991年至2002年，历任湖南省供销社家用电器公司业务员、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02年至2009年，历任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中心行业研究员、资产管理部总监、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华欧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通和投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2007年2020年10月，历任金博有限、金博股份董事。2020年11月辞去金博股份董事职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1月，公司董事李永恒辞去董事职务，2020年12月，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王跃军被选举为公司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间接持股无变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	限制性股票的授	报告期内可	报告期内已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	报告期末市
----	----	----------	----------	---------	-------	-------	----------	-------

		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售股票数量	授予价格（元）	归属数量	归属数量	限售股票数量	价（元）
王冰泉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	40	0	0	40,000	216.28
李军	董事、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	40	0	0	40,000	216.28
王跃军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40,000	40	0	0	40,000	216.28
周子嫒	财务总监	0	40,000	40	0	0	40,000	216.28
童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40,000	40	0	0	40,000	216.28
刘学文	核心技术人员	0	20,000	40	0	0	20,000	216.28
合计	/	0	220,000	/	0	0	220,000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军	益阳荣晟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9月9日	不适用
龚玉良	益阳博程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2月6日	不适用
李科明	益阳正嘉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9月4日	不适用
胡晖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总经理	2016年5月24日	不适用
陈小平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监事、投资部长	2016年7月14日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廖寄乔	金硅科技	董事长	2020-10	不适用
胡晖	粉冶中心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2014-5	不适用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6	不适用
	湘潭三峰数控机床有限公司	董事	2016-9	不适用
	江苏豪然喷射成形合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8-2	不适用
	湖南博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9-12	不适用
	武汉元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	2015-5	不适用
	湖南飞机起降系统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3	不适用
潘锦	深圳市大公资本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 25.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2	不适用
	武汉烽火富华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7-9	不适用
	深圳市小爱爱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11	不适用
	美丽飘飘(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1	不适用
	安徽省文胜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3	不适用
	上海闻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2	不适用
	上海米高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08-12	不适用
	山西新创雄铝轮有限公司	董事	2012-9	不适用
	安徽泰格维生素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4-3	2021-2
	北京世纪龙文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3	不适用
	江西和则长青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6	不适用
	深圳市前海广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6	不适用
	湖北梁子湖绿岛旅游度假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3	不适用
	深圳劲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8	不适用
江西国妙堂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1	不适用	

李永恒	长沙通和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李永恒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其已于 2020 年 11 月离职	/	/
	长沙恒冠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李永恒担任经理 其已于 2020 年 11 月离职	/	/
	长沙通和成长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董事李永恒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其已于 2020 年 11 月离职	/	/
	长沙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李永恒担任董事 其已于 2020 年 11 月离职	/	/
	湖南天劲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原董事李永恒担任董事 其已于 2020 年 11 月离职	/	/
陈小平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战略发展与企业管理部部长	2014 年 7 月	不适用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风控部部长	2016 年 3 月	不适用
	湖南博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7 月	不适用
	湖南博云汽车制动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不适用
	湖南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 年 11 月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2019 年 2 月 1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0 年 3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 2019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奖金提取的议案》、《关于制定 2020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工作考核目标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2021 年 1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奖金发放的议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	董事按年支付报酬,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月支付报酬。

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145.08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25.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永恒	董事	离任	2020 年 11 月离职
王跃军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选举	2020 年 12 月被选举为公司董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4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生产人员	236	214
销售人员	8	9
研发人员	40	37
财务人员	6	6
行政人员	51	41
合计	341	3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硕士及以上学历	13	8
本科学历	19	19
大专及以下学历	309	280
合计	341	307

(一)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办公室员工薪酬以“岗位价值、在岗人员能力和绩效”为主要评价要素，针对不同岗位序列、不同层级，实行多元化、差异化的薪酬政策。公司车间员工薪酬以“计件工作制、在岗人员绩效”为主要评价要素。建立、健全能力评价体系及相对应的薪酬制度，配套相应绩效考核体系，鼓励员工提升能力水平，提高工作绩效，进而获得薪酬待遇的提升。薪酬水平与市场接轨，确保薪酬福利水平在区域和行业的竞争力。

(二)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员工的培训开发工作，注重梯队人才队伍的建设。规范化、标准化、多层次化实施新员工入职培训；完善培训制度，开展各类员工技能提升培训，内外训结合，发挥内训师资力量，引进外部培训资源并外派学习；通过各种培训和晋升形式，充分挖掘员工潜力，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助力员工成长，实现公司与员工双赢，保证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三)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58,951.0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8,058,457.13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与关联股东的关联交易审批事项，关联方均回避表决。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开展工作，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应规章制度，不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人员的影响，独立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选举、管理和考核等工作。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按规定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全体股东能够平等并及时获得公司信息。此外，公司还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依法运作，勤勉尽责，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协议控制架构等公司治理特殊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	----------------	-----------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公司未上市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6 月 6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8 月 28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12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0 年 12 月 8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上市后，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相关股东大会召开通知、会议决议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廖寄乔	否	10	10	3	0	0	否	4
王冰泉	否	10	10	3	0	0	否	4
李军	否	10	10	3	0	0	否	4
王跃军	否	1	1	0	0	0	否	1
胡晖	否	10	10	3	0	0	否	4
潘锦	否	10	10	3	0	0	否	4
刘其城	是	10	10	3	0	0	否	4
邓英	是	10	10	3	0	0	否	4
陈一鸣	是	10	10	3	0	0	否	4
李永恒	否	8	8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审查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等因素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并由公司董事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公司根据年度财务预算、生产经营指标等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年终考评，将经营业绩与个人收入挂钩。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主要为薪酬激励、管理团队奖、股权激励等。

2020 年，公司实施《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资料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未来还将通过其他激励手段，构建多层次的综合激励体系，以有效调动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技术人才。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1]10135 号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博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博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博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营业收入确认	
金博股份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426,468,824.55 元，较上期增长 78.05%，金博股份境内销售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结	针对该关键审计事项，我们主要实施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通过对管理层访谈，了解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客户销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算单时确认收入；境外销售在产品完成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出口单据时确认收入。因金博股份本期收入增幅大，收入是否基于真实交易以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固有错报风险，故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六）收入”及“六、（二十八）、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售合同关键条款，分析评价金博股份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执行的一贯性；</p> <p>3、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如收入增长变动分析、毛利率及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等，以评价收入增长总体合理性；</p> <p>4、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验收结算单、销售合同、报关单、海运提单等；核对收入金额与销售合同金额是否匹配、验收结算日期或报关单、海运提单日期与收入确认期间是否一致；</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抽样检查验收结算单、报关单、海运提单等支持性文档，以检查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结合应收账款审计，对主要客户交易金额进行询证，以检查主要客户收入确认真实准确性。</p>

四、其他信息

金博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博股份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博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金博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博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金博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博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金博股份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刘智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曾春卫

中国注册会计师： 冯俭专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7,323,752.59	9,986,894.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74,000,000.00	5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97,527,464.46	48,687,434.14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12,884,511.09	94,955,639.34
预付款项	七、7	6,425,913.69	3,461,301.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36,128.02	42,724.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7,308,792.49	25,322,280.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305,727.29	3,568,527.36
流动资产合计		1,094,812,289.63	243,024,801.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9,940,856.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46,049,265.26	79,483,707.63
在建工程	七、22	73,199,661.12	7,641,737.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33,957,390.71	2,432,85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741,886.90	2,015,85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0,152,709.51	2,318,76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0,041,769.89	93,892,914.46
资产总计		1,484,854,059.52	336,917,715.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5,593,261.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39,177,290.92	8,019,182.81
预收款项			10,165,549.32
合同负债	七、38	29,705,465.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6,769,897.21	14,077,598.93
应交税费	七、40	658,142.59	1,325,783.35
其他应付款	七、41	358,925.23	325,67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2,330,356.38	13,551,505.10
流动负债合计		159,000,077.89	63,058,551.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4,588,622.75	2,946,337.45
递延收益	七、51	12,635,266.67	916,698.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5,959,09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82,984.95	3,863,035.81
负债合计		192,183,062.84	66,921,587.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39,080,451.56	84,980,81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5,277,645.15	18,386,531.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38,312,899.97	106,628,785.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2,670,996.68	269,996,128.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2,670,996.68	269,996,12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4,854,059.52	336,917,715.95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122,412.81	9,986,89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6,000,000.00	5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97,527,464.46	48,687,434.14
应收款项融资		212,884,511.09	94,955,639.34
预付款项		6,425,913.69	3,461,301.5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6,128.02	42,724.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7,308,792.49	25,322,280.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305,727.29	3,568,527.36
流动资产合计		1,076,610,949.85	243,024,801.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4,334,682.79	79,483,707.63
在建工程		73,199,661.12	7,641,737.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957,390.71	2,432,85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1,886.90	2,015,85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2,709.51	2,318,76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8,386,331.03	93,892,914.46
资产总计		1,484,997,280.88	336,917,715.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93,261.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9,177,290.92	8,019,182.81
预收款项			10,165,549.32
合同负债		29,705,465.56	
应付职工薪酬		16,577,392.91	14,077,598.93
应交税费		657,961.85	1,325,783.35
其他应付款		358,925.23	325,67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2,330,356.38	13,551,505.10
流动负债合计		158,807,392.85	63,058,551.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588,622.75	2,946,337.45
递延收益		12,635,266.67	916,698.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59,095.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82,984.95	3,863,035.81
负债合计		191,990,377.80	66,921,587.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9,080,451.56	84,980,81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77,645.15	18,386,531.74
未分配利润		238,648,806.37	106,628,785.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3,006,903.08	269,996,12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4,997,280.88	336,917,715.95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26,468,824.55	239,523,034.3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26,468,824.55	239,523,034.3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0,137,670.78	164,195,723.9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9,556,008.53	91,788,824.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302,949.75	3,276,113.84
销售费用	七、63	18,630,606.43	14,703,621.09
管理费用	七、64	34,133,223.96	22,869,532.63

研发费用	七、65	34,632,868.29	28,953,004.06
财务费用	七、66	-117,986.18	2,604,627.68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2,288,938.98
利息收入	七、66	717,813.95	51,129.32
加：其他收益	七、67	16,335,703.33	15,267,425.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421,876.56	1,473,522.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143.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721,213.74	-508,395.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31,720.15	-2,740,124.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535,799.77	88,819,738.9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047,647.71	230,031.2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13,053.26	132,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770,394.22	88,917,770.2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9,195,166.55	11,245,304.2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75,227.67	77,672,465.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75,227.67	77,672,465.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575,227.67	77,672,465.9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575,227.67	77,672,465.9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575,227.67	77,672,465.9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2.3522	1.315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2.3484	1.315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26,468,824.55	239,523,034.3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59,556,008.53	91,788,824.63
税金及附加		3,302,949.75	3,276,113.84
销售费用		18,630,606.43	14,703,621.09
管理费用		33,702,857.07	22,869,532.63
研发费用		34,632,868.29	28,953,004.06
财务费用		-112,616.34	2,604,627.68
其中：利息费用			2,288,938.98
利息收入		711,926.27	51,129.32
加：其他收益		16,335,703.33	15,267,425.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5,332,785.91	1,473,522.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21,213.74	-508,395.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1,720.15	-2,740,124.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4,871,706.17	88,819,738.99
加：营业外收入		4,047,647.71	230,031.28
减：营业外支出		813,053.26	132,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106,300.62	88,917,770.27
减：所得税费用		29,195,166.55	11,245,304.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11,134.07	77,672,465.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911,134.07	77,672,465.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8,911,134.07	77,672,465.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631,498.16	142,625,050.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385.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2,859,931.28	14,472,98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800,814.53	157,098,037.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353,860.65	47,070,262.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397,678.57	58,075,53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59,051.59	34,012,563.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8,249,069.65	24,083,48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559,660.46	163,241,85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41,241,154.07	-6,143,81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8,427,748.48	272,373,522.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00.00	2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8,440,948.48	272,603,52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332,791.58	11,351,89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28,275,000.00	275,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3,607,791.58	286,851,89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166,843.10	-14,248,36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18,399.97	10,46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9,950,24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18,399.97	60,415,245.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30,071,472.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8,519,000.00	1,781,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19,000.00	36,852,47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99,399.97	23,562,772.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6,852.38	-7,416.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137,336,858.56	3,163,17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9,986,894.03	6,823,72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147,323,752.59	9,986,894.03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4,631,498.16	142,625,050.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9,385.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54,043.60	14,472,98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794,926.85	157,098,037.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353,860.65	47,070,262.9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297,785.46	58,075,53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59,051.59	34,012,563.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96,267.18	24,083,48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06,964.88	163,241,85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87,961.97	-6,143,81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8,579,514.22	272,373,522.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00.00	2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8,592,714.22	272,603,522.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532,705.00	11,351,89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80,575,000.00	27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4,107,705	286,851,89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514,990.78	-14,248,368.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18,399.97	10,46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950,24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0,018,399.97	60,415,245.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30,071,472.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		18,519,000.00	1,781,000.00

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19,000.00	36,852,472.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499,399.97	23,562,772.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6,852.38	-7,416.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135,518.78	3,163,171.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86,894.03	6,823,72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122,412.81	9,986,894.03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854,099,640.47				16,891,113.41		131,684,114.26		1,022,674,868.14		1,022,674,868.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575,227.67		168,575,227.67		168,575,227.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854,099,640.47								874,099,640.47		874,099,640.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845,272,075.47								865,272,075.47		865,272,075.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28,900.00							6,928,900.00		6,928,900.00
4. 其他				1,898,665.00							1,898,665.00		1,898,665.00
(三) 利润分配								16,891,113.41	-36,891,113.41		-20,000,000.00		-2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91,113.41	-16,891,113.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39,080,451.56				35,277,645.15	238,312,899.97		1,292,670,996.68		1,292,670,996.68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700,000.00				76,815,811.09				10,619,285.14		66,723,566.32		211,858,662.55		211,858,66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00,000.00				76,815,811.09				10,619,285.14		66,723,566.32		211,858,662.55		211,858,66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0,000.00				8,165,000.00				7,767,246.60		39,905,219.39		58,137,465.99		58,137,465.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672,465.99		77,672,465.99		77,672,465.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00.00				8,165,000.00								10,465,000.00		10,465,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0,000.00				8,165,000.00								10,465,000.00		10,46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7,767,246.60	-37,767,246.6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767,246.60	-7,767,246.6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所有者权

2020 年年度报告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润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854,099,640.47				16,891,113.41	132,020,020.66	1,023,010,77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911,134.07	168,911,134.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854,099,640.47						874,099,640.4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845,272,075.47						865,272,075.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28,900.00						6,928,900.00
4. 其他					1,898,665.00						1,898,665.00
（三）利润分配									16,891,113.4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91,113.41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0	20,000,000.00
3. 其他										3.41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939,080,451.56				35,277,645.15	238,648,806.37	1,293,006,903.08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7,700,000.00				76,815,811.09				10,619,285.14	66,723,566.32	211,858,66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00,000.00				76,815,811.09				10,619,285.14	66,723,566.32	211,858,66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00,000.00				8,165,000.00				7,767,246.60	39,905,219.39	58,137,465.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7,672,465.99	77,672,465.9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00,000.00				8,165,000.00						10,465,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00,000.00				8,165,000.00						10,46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67,246.6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7,767,246.60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767,246.60	3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84,980,811.09				18,386,531.74	106,628,785.71	269,996,128.54

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子嫻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子嫻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和住所：益阳市迎宾西路 2 号；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900774485857L；注册资本：8,000 万人民币；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冰泉。

公司经营范围：碳纤维材料及先进复合材料和粉末冶金材料的研制、开发、生产和销售及服务；本企业所需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及本企业生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国家限制进出口的除外）；光伏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先进碳基复合材料及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阶段聚焦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新设立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 号）的。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以下顺序处理：

（1）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

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在编制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9.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

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

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0.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情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公司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应收款项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2 年 (含 2 年)	20
2-3 年 (含 3 年)	50
3-4 年 (含 4 年)	80
4 年以上	100

2、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3.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按照“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4.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中的原材料、周转材料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中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方法如下：

在产品：在产品为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库龄 1-6 个月的原材料，公司持有的目的为生产产成品，按照与在产品一致的计算方法计算可变现净值，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库龄 7-12 个月及 1 年以上的原材料，公司考虑投入生产及变现的可能性，分别按期末余额的 50%及 0 确定可变现净值，并

计提相应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公司产品大多为定制产品，从接受订单到生产到发货实现销售的时间间隔为 3-5 个月，存货周转天数亦在半年左右，因此库龄 7-12 个月的产成品存在跌价的可能性较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按账面成本的 50% 估计可变现净值，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库龄为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基本无利用价值，公司将 1 年以上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确定为 0，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发出商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第十七条，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的发出商品，为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发至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的产成品，相关合同或订单已约定了产品的销售价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的可变现净值通常高于存货成本，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领用时一次全转销。

15.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

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17.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2、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提取折旧。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分类或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折旧额。对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停止计提折旧并对其预计净残值进行调整。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修理与维护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的重大改建、扩建、改良及装修等发生的后续支出，在使该固定资产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时，予以资本化；重大改建、扩建及改良等发生的后续支出按直线法在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期间内计提折旧；装修支出按直线法在预计受益期间内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出现了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年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较高者确定。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分为自营建造工程和出包建造工程两类。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建造的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原按暂估价值计提的折旧额不再追溯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会计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4.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5.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与软件，无形资产取得时按成本计价，年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计入损益，摊销方法以反映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本公司尚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按下列标准进行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

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通过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方法，综合各方面因素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每个会计期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摊销。

4、划分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的具体标准

(1) 首先，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已完成研究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

(2) 其次，本公司根据上述划分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标准，归集相应阶段的支出。研究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服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

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3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

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商业承兑票据贴现、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以及重组义务等很可能产生的负债等。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根据最近三年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合计与对应三年收入合计的比例乘以当期收入金额预提销售产品的售后服务费，如 2020 年度计提的金额为 2018 至 2020 年实际发生的售后服务费合计与 2017 年至 2019 年收入合计的比例乘以 2020 年的营业收入，以此类推。

35.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

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7.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的确认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来源于碳/碳复合材料及产品的销售。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境内销售：在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结算单时确认收入。

境外销售：在产品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单据之后确认收入。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本公司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核算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6、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批通过	

其他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增“合同负债”报表项目，核算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将原在预收款项列报的款项重分类到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报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 8,996,061.35 元，其他流动负债 1,169,487.97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同负债列示金额 29,705,465.56 元，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示金额 3,861,710.52 元；
将与合同履约直接相关的运费在营业成本中核算	合并及母公司：2020 年营业成本增加 3,217,349.63 元，销售费用-运费减少 3,217,349.63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86,894.03	9,986,894.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00,000.00	5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687,434.14	48,687,434.14	
应收款项融资	94,955,639.34	94,955,639.34	
预付款项	3,461,301.57	3,461,301.5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724.40	42,724.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322,280.65	25,322,280.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68,527.36	3,568,527.36	
流动资产合计	243,024,801.49	243,024,801.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483,707.63	79,483,707.63	
在建工程	7,641,737.32	7,641,737.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32,854.64	2,432,85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850.87	2,015,85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8,764.00	2,318,76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892,914.46	93,892,914.46	
资产总计	336,917,715.95	336,917,715.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93,261.29	15,593,261.2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19,182.81	8,019,182.81	

预收款项	10,165,549.32		-10,165,549.32
合同负债		8,996,061.35	8,996,061.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077,598.93	14,077,598.93	
应交税费	1,325,783.35	1,325,783.35	
其他应付款	325,670.80	325,67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551,505.10	14,720,993.07	1,169,487.97
流动负债合计	63,058,551.60	63,058,551.6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46,337.45	2,946,337.45	
递延收益	916,698.36	916,698.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63,035.81	3,863,035.81	
负债合计	66,921,587.41	66,921,587.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980,811.09	84,980,81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86,531.74	18,386,531.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6,628,785.71	106,628,785.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6,917,715.95	336,917,715.95	
-------------------	----------------	----------------	--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86,894.03	9,986,89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00,000.00	57,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687,434.14	48,687,434.14	
应收款项融资	94,955,639.34	94,955,639.34	
预付款项	3,461,301.57	3,461,301.57	
其他应收款	42,724.40	42,724.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322,280.65	25,322,280.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68,527.36	3,568,527.36	
流动资产合计	243,024,801.49	243,024,801.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483,707.63	79,483,707.63	
在建工程	7,641,737.32	7,641,737.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32,854.64	2,432,854.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850.87	2,015,850.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8,764.00	2,318,76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892,914.46	93,892,914.46	
资产总计	336,917,715.95	336,917,715.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593,261.29	15,593,261.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19,182.81	8,019,182.81	
预收款项	10,165,549.32		-10,165,549.32
合同负债		8,996,061.35	8,996,061.35
应付职工薪酬	14,077,598.93	14,077,598.93	
应交税费	1,325,783.35	1,325,783.35	
其他应付款	325,670.80	325,670.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551,505.10	14,720,993.07	1,169,487.97
流动负债合计	63,058,551.60	63,058,551.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46,337.45	2,946,337.45	
递延收益	916,698.36	916,698.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63,035.81	3,863,035.81	
负债合计	66,921,587.41	66,921,587.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4,980,811.09	84,980,811.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386,531.74	18,386,531.74	
未分配利润	106,628,785.71	106,628,785.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996,128.54	269,996,12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6,917,715.95	336,917,715.9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后，公司将原在预收款项列报的款项重分类到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额列报。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30%	1.2%
土地使用税	公司土地使用权的土地面积	8 元/平方米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教育费附加	应纳税增值额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税〔2018〕99号《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175%在税前摊销。本公司 2020 年度享受按研发费用额的 75%在税前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

2、根据财税[2018]54号《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公司按该优惠政策对 2020 年度购入的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设备、器具、器具一次性在应纳税所得额扣除。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0.45	2,067.35
银行存款	147,323,752.14	9,984,826.6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47,323,752.59	9,986,894.0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4,000,000.00	57,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574,000,000.00	57,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574,000,000.00	57,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期末余额为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要求，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注 2：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因期限较短，期末公允价值与购买成本相近，故将购买成本视作期末公允价值。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211,518.77	68,468,645.8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70,211,518.77	68,468,645.86

注：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待到期后终止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2,362,816.36
1 至 2 年	184,893.58
2 至 3 年	387,463.8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6,160.00
4 至 5 年	9,970.00
5 年以上	90,800.00
合计	103,152,103.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120.69	0.26	264,120.69			768,917.7	1.39	768,91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887,983.08	99.74	5,360,518.62		97,527,464.46	54,358,108.33	98.61	5,670,674.19		48,687,434.14
合计	103,152,103.77	/	5,624,639.31	/	97,527,464.46	55,127,026.03	/	6,439,591.89	/	48,687,434.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小额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2,362,816.36	5,118,140.82	5
1-2 年 (含 2 年)	181,011.89	36,202.38	20
2-3 年 (含 3 年)	230,494.83	115,247.42	50
3-4 年 (含 4 年)	113,660.00	90,928.00	80
合计	102,887,983.08	5,360,518.6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439,591.89	2,721,560.91	14,624.63	3,551,138.12		5,624,639.31
坏账准备						
合计	6,439,591.89	2,721,560.91	14,624.63	3,551,138.12		5,624,639.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51,138.1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多项合计，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元)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23,264,000.00	1 年以内	22.55	1,163,200.00
四川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23,256,260.00	1 年以内	22.55	1,162,813.00
天津环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740,543.84	1 年以内	19.14	987,027.19
丽江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6,383,800.00	1 年以内	6.19	319,190.00
新疆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4,630,896.96	1 年以内	4.49	231,544.85
合计	77,275,500.80		74.92	3,863,775.04

鑫天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天津环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002129）子公司。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2,884,511.09	94,955,639.34
合计	212,884,511.09	94,955,639.3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可能会贴现、背书转让或到期承兑，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故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核算。

注 2：本公司管理层分析并判断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无需对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357,706.43	98.94	3,451,178.93	99.71
1 至 2 年	68,207.26	1.06	10,122.64	0.29

合计	6,425,913.69	100	3,461,301.57	100
----	--------------	-----	--------------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预付款项前五名金额合计5,777,628.48元，占期末预付款项总额比例为89.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128.02	42,724.40
合计	36,128.02	42,72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38,029.5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8,029.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8,029.50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员工保险		21,148.73
备用金及其他	38,029.50	23,824.32
合计	38,029.50	44,973.05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248.65			2,248.6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7.17			-347.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余额	1,901.48			1,901.4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248.65	-347.17				1,901.48
合计	2,248.65	-347.17				1,901.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益阳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3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78.89	1,500.00
宛英花	备用金	8,029.5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11	401.48
合计	/	38,029.50	/	100	1,901.48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77,152.68	17,764.70	2,259,387.98	1,813,795.75	335,470.08	1,478,325.67
在产品	20,700,522.70		20,700,522.70	6,657,931.01		6,657,931.01
库存商品	5,002,129.41	2,491,051.08	2,511,078.33	6,647,402.36	3,715,357.72	2,932,044.64
周转材料	1,651,117.73		1,651,117.73	983,856.54		983,856.54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20,186,685.75		20,186,685.75	13,133,632.13		13,133,632.13

委托加工物资				136,490.66		136,490.66
合计	49,817,608.27	2,508,815.78	47,308,792.49	29,373,108.45	4,050,827.80	25,322,280.65

(1).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5,470.08	17,764.70		335,470.08		17,764.7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715,357.72	813,955.45		2,038,262.09		2,491,051.0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050,827.80	831,720.15		2,373,732.17		2,508,815.78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606,563.15	
预缴企业所得税	4,916,145.28	1,875,263.25
IPO、债券发行直接相关费用	783,018.86	1,693,264.11
合计	9,305,727.29	3,568,527.3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59,143.61						9,940,856.39	

小计		10,000,000.00		-59,143.61					9,940,856.39	
合计		10,000,000.00		-59,143.61					9,940,856.39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6,049,265.26	79,483,707.6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6,049,265.26	79,483,707.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827,101.64	74,443,571.96	2,857,135.27	1,531,830.49	137,659,639.36

2. 本期增加金额	67,956,090.39	110,519,366.77	2,612,431.72	83,627.43	181,171,516.31
(1) 购置		565,398.23	2,612,431.72	83,627.43	3,261,457.38
(2) 在建工程转入	67,956,090.39	109,953,968.54			177,910,058.9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62,882.47		6,410.26	269,292.73
(1) 处置或报废		262,882.47		6,410.26	269,292.73
4. 期末余额	126,783,192.03	184,700,056.26	5,469,566.99	1,609,047.66	318,561,862.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623,790.65	42,263,958.76	1,085,995.12	1,202,187.20	58,175,931.7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43,298.89	11,781,536.83	625,775.47	83,352.94	14,533,964.13
(1) 计提	2,043,298.89	11,781,536.83	625,775.47	83,352.94	14,533,964.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91,208.43		6,089.75	197,298.18
(1) 处置或报废		191,208.43		6,089.75	197,298.18
4. 期末余额	15,667,089.54	53,854,287.16	1,711,770.59	1,279,450.39	72,512,597.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1,116,102.49	130,845,769.10	3,757,796.40	329,597.27	246,049,265.26
2. 期初账面价值	45,203,310.99	32,179,613.20	1,771,140.15	329,643.29	79,483,707.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部新区厂房	67,046,439.76	尚未竣工结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3,199,661.12	7,641,737.32
工程物资		

合计	73,199,661.12	7,641,737.32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12,214,020.37		12,214,020.37	7,395,567.51		7,395,567.51
东部新区厂房	60,985,640.75		60,985,640.75	246,169.81		246,169.81
合计	73,199,661.12		73,199,661.12	7,641,737.32		7,641,737.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安装设备		7,395,567.51	114,772,421.40	109,953,968.54		12,214,020.37						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东部 新区 厂房	2 2 9 , 3 1 0 , 0 0 0 . 0 0	246,169.81	128,695, 561.33	67,956,0 90.39		60,985,64 0.75	56. 23	5 6 . 2 3				募 集 资 金
合 计	2 2 9 , 3 1 0 , 0 0 0 . 0 0	7,641,737.32	243,467, 982.73	177,910, 058.93		73,199,66 1.1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434,356.00			30,856.58	3,465,212.58
2.本期增加金额	31,672,410.23			300,259.66	31,972,669.89
(1)购置	31,672,410.23			300,259.66	31,972,669.8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106,766.23			331,116.24	35,437,882.4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01,501.36			30,856.58	1,032,357.94
2.本期增加金额	428,116.51			20,017.31	448,133.82
(1)计提	428,116.51			20,017.31	448,133.8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429,617.87			50,873.89	1,480,491.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33,677,148.36			280,242.35	33,957,390.71

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2,432,854.64				2,432,854.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135,356.57	1,220,303.49	10,492,668.34	1,573,900.2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预计负债	4,588,622.75	688,293.41	2,946,337.45	441,950.62
递延收益	12,635,266.67	1,895,290.00		
股份支付	19,586,666.67	2,938,000.00		
合计	44,945,912.66	6,741,886.90	13,439,005.79	2,015,850.8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新购设备一次税前扣除	106,393,970.17	15,959,095.53		
合计	106,393,970.17	15,959,095.5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76,762.79	
合计	276,762.7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度	276,762.79		
合计	276,762.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1,134,889.82			479,600.00		
预付房款	19,017,819.69					
购置土地使用权前期费用				1,839,164.00		
合计	20,152,709.51		20,152,709.51	2,318,764.00		2,318,764.0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未终止确认的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5,593,261.29
合计		15,593,261.2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664,791.98	2,044,150.72
工程设备款	31,138,595.70	5,069,465.99
燃料动力款	1,817,883.80	516,263.54
其他	2,556,019.44	389,302.56
合计	39,177,290.92	8,019,182.8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收取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 转让商品的业务	29,705,465.56	8,996,061.35
合计	29,705,465.56	8,996,061.35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款项。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18,849.74	70,849,904.98	68,098,857.51	16,769,897.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8,749.19	228,251.46	287,000.65	
三、辞退福利		12,405.00	12,405.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077,598.93	71,090,561.44	68,398,263.16	16,769,897.2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18,849.74	65,383,433.99	62,632,386.52	16,769,897.21
二、职工福利费		2,026,957.87	2,026,957.87	
三、社会保险费		1,320,933.49	1,320,933.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83,826.24	1,283,826.24	
工伤保险费		37,107.25	37,107.2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2,020,876.00	2,020,87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7,703.63	97,703.6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018,849.74	70,849,904.98	68,098,857.51	16,769,897.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8,749.19	222,005.37	280,754.56	
2、失业保险费		6,246.09	6,246.09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8,749.19	228,251.46	287,000.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80,148.3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658,142.59	645,63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合计	658,142.59	1,325,783.3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8,925.23	325,670.80
合计	358,925.23	325,670.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扣代缴五险一金	16,830.49	
其他	342,094.74	325,670.80
合计	358,925.23	325,670.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 银行承兑汇票	68,468,645.86	13,551,505.10
待转销项税额	3,861,710.52	1,169,487.97
合计	72,330,356.38	14,720,993.0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预提售后服务费	2,946,337.45	4,588,622.75	产品售后服务
合计	2,946,337.45	4,588,622.7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65,000.00	13,183,000.00	1,412,733.33	12,635,266.67	
其他	51,698.36		51,698.36		
合计	916,698.36	13,183,000.00	1,464,431.69	12,635,266.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计划支持经费	865,000.00			865,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建设设备投入补贴		12,683,000.00		497,733.33		12,185,266.67	与资产相关
新增技术设备投资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19 年 9 月 1 日审议通过的《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审核意见及批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1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47.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4,000,000.00 元，扣减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共计人民币 78,727,924.53 元（不含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865,272,075.47 元，其中 20,000,000.00 元计入股本，845,272,075.47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980,811.09	845,272,075.47		930,252,886.56
其他资本公积		8,827,565.00		8,827,565.00
合计	84,980,811.09	854,099,640.47		939,080,451.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详见本附注“、股本”。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386,531.74	16,891,113.41		35,277,645.1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8,386,531.74	16,891,113.41		35,277,645.1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法定盈余公积金的增加，为根据当期母公司净利润的10%计提。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6,628,785.71	66,723,566.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628,785.71	66,723,566.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575,227.67	77,672,465.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891,113.41	7,767,246.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0,000,000.00	3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312,899.97	106,628,785.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3,451,483.83	156,946,575.08	237,067,423.94	89,381,894.76
其他业务	3,017,340.72	2,609,433.45	2,455,610.41	2,406,929.87
合计	426,468,824.55	159,556,008.53	239,523,034.35	91,788,824.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0,604.85	1,423,809.25
教育费附加	757,574.89	1,017,006.64
资源税		
房产税	380,652.12	380,652.12
土地使用税	726,379.68	371,286.0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72,556.00	79,311.30
其他	5,182.21	4,048.45
合计	3,302,949.75	3,276,113.8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661,244.80	7,701,272.94
运输包装费	2,248,166.21	2,466,869.39
售后服务费	3,752,925.66	1,909,083.58
业务招待费	1,486,487.86	990,258.54
差旅费	346,106.14	432,674.11
其他	1,135,675.76	1,203,462.53
合计	18,630,606.43	14,703,621.0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650,882.37	13,209,065.46
中介服务费	3,001,931.82	2,186,335.17
办公差旅费	3,714,208.89	2,091,665.35
折旧及摊销	2,628,966.54	1,886,660.40
业务招待费	2,550,019.78	935,971.90
维护维修费	1,415,292.02	1,890,859.06
其他	1,171,922.54	668,975.29
合计	34,133,223.96	22,869,532.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26,395.61	8,961,922.57
材料费	9,655,311.33	8,070,279.73
燃料动力费	7,944,904.35	6,314,426.76
咨询费		2,727,640.88
折旧费	2,743,255.31	2,270,642.00
其他	563,001.69	608,092.12
合计	34,632,868.29	28,953,004.06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288,938.98
减：利息收入	-717,813.95	-51,129.32
手续费	26,514.52	28,609.13
汇兑损益	236,852.38	7,416.53
其他	336,460.87	330,792.36
合计	-117,986.18	2,604,627.6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力补助	6,000,000.00	
研发补助	5,000,000.00	
企业科技创新促进产业优化升级奖补项目资金	1,188,700.00	
科技创新计划支持经费	865,000.00	865,000.00
湖南省第三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500,000.00	
湖南省第二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项目建设设备投入补贴	497,733.33	
研发奖补资金	463,300.00	
益阳财政产业兴市暨产业扶贫专项资金	300,000.00	
集中支付益阳市科技项目计划补助款	200,000.00	
重点研发计划补助资金	200,000.00	
湖南省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132,500.00	758,300.00
新型工业化考核奖励资金	100,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10,000,000.00
企业研发奖补助资金		987,000.00
企业自主创新、产业转型升级与质效提升奖补资金		873,975.75
企业研发后财政奖补		577,08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50,000.00
产业兴市暨产业扶贫专项资金		300,000.00
益阳市科技创新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
工业新兴优势产业链项目资金		200,000.00
其他	388,470.00	156,070.00
合计	16,335,703.33	15,267,425.7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143.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152,748.48	1,473,522.8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1,671,728.31	
合计	5,421,876.56	1,473,522.8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款项坏账损失	-2,721,213.74	-508,395.5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721,213.74	-508,395.5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31,720.15	-2,740,124.4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831,720.15	-2,740,124.44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0,0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0,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	47,647.71	31.28	47,647.71
合计	4,047,647.71	230,031.28	4,047,647.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上市补助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企业上市奖励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8,794.55		58,794.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8,794.55		58,794.5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702,960.00	130,000.00	702,960.00
其他	51,298.71	2,000.00	51,298.71
合计	813,053.26	132,000.00	813,053.2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063,442.05	10,400,866.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131,724.50	844,437.35
合计	29,195,166.55	11,245,304.2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7,770,394.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665,559.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590.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3,351.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77,275.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9,190.7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3,466,619.59
所得税费用	29,195,166.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17,813.95	51,129.32
政府补助	32,105,970.00	14,396,445.75
其他	36,147.33	25,411.28
合计	32,859,931.28	14,472,986.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往来款	280.00	68,218.76
付现费用	28,248,789.65	24,015,267.35
合计	28,249,069.65	24,083,486.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收到的现金		49,950,245.29
合计		49,950,245.2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券发行费用	830,000.00	
IPO直接相关费用	17,689,000.00	1,781,000.00
合计	18,519,000.00	1,781,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8,575,227.67	77,672,465.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52,933.89	3,248,519.98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33,964.13	10,259,731.57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448,133.82	68,687.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58,794.55	-23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36,852.38	862,837.15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7,093,604.87	-1,473,522.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827,371.03	844,43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5,959,095.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2,818,231.98	4,058,763.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05,140,255.32	-95,460,789.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68,826,715.30	-5,994,945.34
其他	6,928,9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41,154.07	-6,143,815.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323,752.59	9,986,894.0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986,894.03	6,823,722.4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336,858.56	3,163,171.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323,752.59	9,986,894.03
其中: 库存现金	0.45	2,06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323,752.14	9,984,826.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		

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23,752.59	9,986,894.0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287,787.36
其中：美元	503,883.18	6.5249	3,287,787.36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1,548,221.81
其中：美元	237,279.01	6.5249	1,548,221.8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项目建设设备投入补贴	12,683,000.00	递延收益	497,733.33
电力补助	6,0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0
研发补助	5,0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0
湖南省上市补助资金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市级企业上市奖励资金	2,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企业科技创新促进产业优化升级奖补项目资金	1,188,700.00	其他收益	1,188,700.00
湖南省第三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湖南省第二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新增技术设备投资补助资金	500,000.00	递延收益	50,000.00
研发奖补资金	463,300.00	其他收益	463,300.00
益阳财政产业兴市暨产业扶贫专项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集中支付益阳市科技项目计划补助款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重点研发计划补助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湖南省技术改造税收增量奖补资金	132,500.00	其他收益	132,500.00
新型工业化考核奖励资金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	338,470.00	其他收益	338,47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独资成立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成立时间	主要业务	注册 地址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2020.06.08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湖南省 长沙市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	100		独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益阳市	湖南省益阳市	锂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等	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湖南金硅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 但因廖寄乔 2020 年 10 月起担任金硅科技董事长, 故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940,856.3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9,143.6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货币资金。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他流动负债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1)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 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合 计
货币资金	147,323,752.59			147,323,752.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4,000,000.00	574,000,000.00
应收账款	97,527,464.46			97,527,464.46
应收款项融资		212,884,511.09		212,884,511.09
其他应收款	36,128.02			36,128.02
合 计	<u>244887345.07</u>	212,884,511.09	574,000,000.00	<u>1031771856.16</u>

(2) 期初余额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 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合 计
货币资金	9,986,894.03			<u>9,986,894.03</u>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 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合 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000,000.00	<u>57,000,000.00</u>
应收账款	48,687,434.14			<u>48,687,434.14</u>
应收款项融资		94,955,639.34		<u>94,955,639.34</u>
其他应收款	42,724.40			<u>42,724.40</u>
合 计	<u>58,717,052.57</u>	<u>94,955,639.34</u>	<u>57,000,000.00</u>	<u>210,672,691.91</u>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1) 期末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 计
应付账款		39,177,290.92	<u>39,177,290.92</u>
其他应付款		358,925.23	<u>358,925.23</u>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68,468,645.86	68,468,645.86
合 计		<u>108,004,862.01</u>	<u>108,004,862.01</u>

(2) 期初余额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合 计
短期借款		15,593,261.29	<u>15,593,261.29</u>
应付账款		8,019,182.81	<u>8,019,182.81</u>
其他应付款		325,670.80	<u>325,670.80</u>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13,551,505.10	<u>13,551,505.10</u>
合 计		<u>37,489,620.00</u>	<u>37,489,620.00</u>

3、金融资产转移

(1) 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已背书或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情况划分为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和信用级别一般的银行，信用级别较高的银行包括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和 9 家全国性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

公司将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由信用等级一般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继续确认，待到期后终止确认。

期末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68,468,645.86	29,144,766.39
合 计	<u>68,468,645.86</u>	<u>29,144,766.39</u>

(2) 已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

期末已终止确认但继续涉入的已转移金融资产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终止确认金额	70,211,518.77	52,351,317.04
合 计	<u>70,211,518.77</u>	<u>52,351,317.04</u>

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承兑，其持有人有权向本公司追索。本公司认为，公司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信用级别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可视作已将其与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故上述已背书或贴现的承兑汇票被终止确认。

（二）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客户等未能如期偿付，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存放在国内商业银行；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上述金融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客户货款，相应主要客户系信用良好的第三方。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跟踪收款制度，以确保应收账款不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同时，公司制订了较为谨慎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已在财务报表中合理计提了减值准备。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不存在由于客户违约带来的重大信用风险。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

①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借款的借款合同对借款利率均进行了明确约定，故本公司金融负债不存在市场利率变动的重大风险。

②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的美元等外币和部分客户货款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但本公司管理层认为，美元等外币与部分客户货款与本公司总资产所占比例较小，故本公司所面临的外汇风险并不重大。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本期财务报表中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采用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账款融资、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廖寄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南大学	原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中南大学 2020 年起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南大学	咨询服务	不适用	2,78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南大学	异形件	不适用	636,344.3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5.08	1,325.18

注：公司以 2020 年 8 月 27 日为授予日，向 49 名激励对象授予 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授予关键管理人员的股数为 20.00 万股，详见本附注“股份支付”。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南大学	不适用	不适用	188,000.00	9,4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0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公司收盘股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因无被激励对象辞职，且公司业绩达标，故为全部授予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928,9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928,900.00

其他说明

注：表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不包括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的超出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金额 1,898,665.00 元，上述两项合计使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8,827,565.00 元。

根据证监会 2020 年 11 月 13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之“1-14 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的递延所得税”：根据相关税法规定，对于附有业绩条件或服务条件的股权激励计划，企业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确认的成本费用在等待期内不得税前抵扣，待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时方可抵扣，可抵扣的金额为实际行权时的股票公允价值与激励对象支付的行权金额之间的差额。因此，公司未来可以在税前抵扣的金额与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很可能存在差异。公司应根据期末的股票价格估计未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如果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超出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而不是计入当期损益。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期末，公司尚未部分履行的重大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额期末未付金额（万元）
1	湖南科源真空装备有限公司	气相沉积炉	8,608.35	6,532.31
2		气相沉积炉	6,456.26	322.81
合计			<u>15,064.61</u>	<u>6,855.12</u>

2、工程合同

(1) 2020 年 6 月 10 日，公司与国网湖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益阳分公司签署《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10 千伏配电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其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

项目建设 10 千伏配电工程相关事项总承包给国网湖南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益阳分公司，合同总价为 1,162.80 万元，合同金额截至期末未付部分为 348.84 万元。

(2) 2020 年 3 月 10 日，公司与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其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发包给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暂定价为 8,055.20 万元，合同金额截至期末未付部分为 437.20 万元。

(3)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合同约定，公司将其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工程施工发包给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暂定价为 5,320.09 万元，合同金额截至期末未付部分为 1,387.09 万元。

(4)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之补充合同》，合同约定，公司将其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先进碳基复合材料产能扩建项目（二期）工程施工安装工程发包给湖南恒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暂定价为 4,000.00 万元，合同金额截至期末未付部分为 4,000.00 万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成立子公司：2021年1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联合自然人袁玲投资设立湖南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双方分别持股60%和40%。

该公司注册地址和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188号湘江基金小镇2#栋2层204-68房；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4MA4T34K726；公司法定代表人：陈亮；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该公司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投资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公司的收入和资产主要与碳基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相关，所有业务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故无须列报更详细的经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2,362,816.36
1 至 2 年	184,893.58
2 至 3 年	387,463.8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6,160.00
4 至 5 年	9,970.00
5 年以上	90,800.00
合计	103,152,103.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4,120.69	0.26	264,120.69	100			768,917.7	1.39	768,917.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887,983.08	99.74	5,360,518.62	5.21	97,527,464.46	54,358,108.33	98.61	5,670,674.19	10.43	48,687,434.14
合计	103,152,103.77	/	5,624,639.31	/	97,527,464.46	55,127,026.03	/	6,439,591.89	/	48,687,434.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小额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264,120.69	264,120.69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2,362,816.36	5,118,140.82	5
1-2 年 (含 2 年)	181,011.89	36,202.38	20
2-3 年 (含 3 年)	230,494.83	115,247.42	50
3-4 年 (含 4 年)	113,660.00	90,928.00	80
合计	102,887,983.08	5,360,518.6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439,591.89	2,721,560.91	14,624.63	3,551,138.12		5,624,639.31

坏账准备						
合计	6,439,591.89	2,721,560.91	14,624.63	3,551,138.12		5,624,639.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551,138.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多项合计，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银川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23,264,000.00	1 年以内	22.55	1,163,200.00
四川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23,256,260.00	1 年以内	22.55	1,162,813.00
天津环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740,543.84	1 年以内	19.14	987,027.19
丽江隆基硅材料有限公司	6,383,800.00	1 年以内	6.19	319,190.00
新疆晶科能源有限公司	4,630,896.96	1 年以内	4.49	231,544.85
合计	77,275,500.80		74.92	3,863,775.04

注：天津鑫天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天津环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002129）子公司。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128.02	42,724.40
合计	36,128.02	42,724.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8,029.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8,029.50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扣代缴员工保险		21,148.73
备用金及其他	38,029.50	23,824.32
合计	38,029.50	44,973.0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248.65			2,248.6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7.17			-347.1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901.48			1,901.4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248.65	-347.17				1,901.48
合计	2,248.65	-347.17				1,901.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益阳中燃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3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78.89	1,500.00
宛英花	备用金	8,029.5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1.11	401.48
合计	/	38,029.50	/	100	1,901.4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000,000.00		3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湖南金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3,451,483.83	156,946,575.08	237,067,423.94	89,381,894.76
其他业务	3,017,340.72	2,609,433.45	2,455,610.41	2,406,929.87
合计	426,468,824.55	159,556,008.53	239,523,034.35	91,788,824.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04,514.22	1,473,522.8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已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1,671,728.31	
合计	5,332,785.91	1,473,522.8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35,703.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152,748.4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		

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5,405.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986,221.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2,736,824.4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6	2.3522	2.34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01	2.0350	2.031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廖寄乔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31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